



# 卓航控股集團

**Trendzo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Trendzo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卓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Pipeline Engineering Holdings Limited 管道工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65)

年報 **2021**

# 目錄

公司資料	2
五年財務摘要	4
聯席主席報告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14
董事會報告	22
企業管治報告	37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2
獨立核數師報告	82
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損益表	88
—綜合全面收益表	89
—綜合財務狀況表	90
—綜合權益變動表	92
—綜合現金流量表	9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4

## 執行董事

徐源華先生(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獲委任為聯席主席)  
馮嘉敏女士(聯席主席)(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二十一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及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獲委任為聯席主席)  
駱嘉豪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  
徐源利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辭任)  
徐鴻勝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俊傑先生  
詹舜全先生  
朱志乾先生  
唐永智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石峻松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  
邱越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

## 審核委員會

詹舜全先生(主席)  
徐俊傑先生  
朱志乾先生  
唐永智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石峻松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  
邱越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

## 薪酬委員會

徐俊傑先生(主席)  
詹舜全先生  
石峻松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  
邱越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  
徐鴻勝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辭任)

## 提名委員會

朱志乾先生(主席)  
徐源華先生  
詹舜全先生  
石峻松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  
邱越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

## 公司秘書

謝逢春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黃浩宸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辭任)

## 授權代表

馮嘉敏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謝逢春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徐源華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辭任)  
黃浩宸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辭任)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新加坡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36 Sungei Kadut Avenue  
Singapore 729661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88-98號  
中環88二十三樓

### 獨立核數師

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 法律顧問

何韋律師行  
香港  
中環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27樓

### 主要往來銀行

**DBS Bank Ltd**  
12 Marina Boulevard  
Level 43, DBS Asia Central @ Marina Bay  
Financial Centre Tower 3  
Singapore 018982

**Malayan Banking Berhad**  
2 Battery Road  
Maybank Tower  
Singapore 049907

**United Overseas Bank Limited**  
80 Raffles Place  
#11-00 UOB Plaza 1  
Singapore 048624

### 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五日起生效)  
香港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直至二零二一年八月四日為止有效)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及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公司網站

[www.pipeline-engineering-holdings.com](http://www.pipeline-engineering-holdings.com)

### 股份代號

1865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與資產及負債概要（摘錄自己刊發的經審核財務報表）載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二零一九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收入	<b>43,450</b>	27,284	30,211	23,419	28,408
銷售成本	<b>(33,470)</b>	(22,861)	(22,435)	(16,021)	(22,690)
毛利	<b>9,980</b>	4,423	7,776	7,398	5,718
除所得稅前溢利	<b>4,054</b>	1,853	1,760	5,281	3,59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b>3,253</b>	1,568	684	4,498	3,250

## 資產及負債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二零一九年 千坡元	二零一八年 千坡元	二零一七年 千坡元
資產總值	<b>73,936</b>	44,960	49,846	29,230	28,354
負債總額	<b>33,493</b>	7,770	14,211	13,006	10,628
權益總額	<b>40,443</b>	37,190	35,635	16,224	17,726

附註1： 上述概要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聯席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卓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管道工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一財年」）之年報。

## 表現回顧

於二零二一財年，本集團錄得總收入約43.5百萬坡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零財年」）約27.3百萬坡元增加約16.2百萬坡元。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與供應及鋪設輸氣幹管及重續服務有關的項目收入增加約10.0百萬坡元及建材貿易業務新收入來源已為本集團貢獻收入6.2百萬坡元所致。整體毛利由二零二零財年約4.4百萬坡元增加約5.6百萬坡元至二零二一財年約10.0百萬坡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i)更好地控制成本；及(ii)二零二一財年新加坡政府返還外國工人徵費以減少外國工人之成本所致。

## 展望未來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重點提升於新加坡管道建造行業的市場地位，並分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及東南亞國家等地，探索於當地擁有潛在商機的產業如地產、工程基建、文化、旅遊、醫療、酒店、金融、證券、煙草及放債人等行業。在大灣區資源優勢之上，本集團實踐國家一帶一路戰略並帶動東南亞地區的經濟發展。

董事會正積極探索新商機以確定具增長潛力的市場，使本集團的業務多元化發展。董事會認為，發展潛在業務乃本集團增加收入來源的良機。本集團已充分準備好應對未來挑戰及競爭，致力為股東帶來滿意回報。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我們尊貴的客戶、分包商、業務夥伴及股東的不斷支持，以及管理團隊及員工為本集團發展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誠摯的感謝。

聯席主席

馮嘉敏及徐源華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 行業概覽

於二零二一財年，新加坡基礎設施管道市場維持相對穩定，本集團經營所在行業並無重大不利變化。儘管新加坡實施「盡可能減少COVID-19的進一步擴散的阻斷措施」對本集團於新加坡的正常營運有所干擾，本集團於二零二一財年仍然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

## 業務回顧

於二零二一財年，本集團的核心業務仍然是於新加坡的管道建設。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月收購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將業務經營進一步擴展至香港。有關香港實體乃從事本地建材貿易。因此，從二零二一財年起，本集團有兩個收入來源－燃氣、水務及電纜安裝的管道建設工程及建材貿易。本集團的客戶包括私營部門的燃氣、供水、電信及電力公司、新加坡政府機構（如公營部門管理水務及集水區的機構），以及香港私營的建築公司。

於二零二一財年，本集團錄得總收入約43.5百萬坡元，較二零二零財年約27.3百萬坡元增加約16.2百萬坡元。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與供應及鋪設輸氣幹管及重續服務有關的項目收入增加約10.0百萬坡元及已貢獻新的收入來源的建材貿易業務已開始為本集團產生收入6.2百萬坡元。於二零二一財年，本集團已獲授兩個新燃氣項目及兩個新水務項目，總合約金額約63.6百萬坡元，其中大部分項目於二零二一財年動工。

於二零二一財年，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仍然維持不變。自本公司上市以來，管理層透過提交投標邀請持續鞏固及提升本集團的聲譽以保持市場地位。憑藉其上市地位，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繼續贏得良好聲譽，並為本集團獲取潛在商機提供穩健往績紀錄。於二零二一財年後，本集團已鎖定若干新項目，加上手頭進行中的項目，收入足以支撐下個財政年度。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重點提升於新加坡管道建設業的市場地位，並分別於中國及東南亞國家等地，探索於當地擁有潛在商機的產業如地產、工程基建、文化、旅遊、醫療、酒店、金融、證券、煙草及放債人等行業。在大灣區資源優勢之上，實踐國家一帶一路戰略並帶動東南亞地區的經濟開發發展。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會正積極探索新商機以確定具增長潛力的市場，使本集團的業務多元化發展。董事會認為，發展潛在業務乃本集團增加收入來源的良機。本集團已充分準備好應對未來挑戰及競爭，致力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滿意回報。

### 進行中項目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四個燃氣管道進行中項目及七個水務管道項目，總合約金額約94.2百萬坡元，其中約37.4百萬坡元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確認為收入（二零二零財年：六個燃氣管道項目、七個水務管道項目及一個電纜安裝項目，總合約金額48.2百萬坡元）。餘額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後續期間確認為本集團收入。

管理層認為，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進行中項目均按照預期時間表進行，預期均不會令本集團彌償第三方或產生任何或然負債。

### 財務回顧

#### 收入

##### 客戶合約收入

下表載列二零二一財年及二零二零財年本集團的客戶合約收入、已完成項目／合約數目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已完成 項目/ 合約數目	收入 (千坡元)	佔收入 百分比 (%)	已完成 項目/ 合約數目	收入 (千坡元)	佔收入 百分比 (%)
燃氣管道	9	35,424	81.5	11	21,414	78.5
水務管道	10	1,761	4.1	12	5,729	21.0
電纜安裝	1	62	0.1	3	141	0.5
	20	37,247	85.7	26	27,284	100.0
建材貿易		6,203	14.3		-	-
總計		43,450	100.0		27,284	100.0



本集團收入受下列因素影響由二零二零財年的約27.3百萬坡元增加約16.2百萬坡元至二零二一財年的約43.5百萬坡元：

- (i) 燃氣管道項目收入增加約14.0百萬坡元；
- (ii) 水務管道項目收入減少約4.0百萬坡元；及
- (iii) 來源於建材貿易的新來源收入約6.2百萬坡元。

燃氣管道項目收入受下列因素影響增加約14.0百萬坡元：

- (i) 與供應及鋪設輸氣幹管及重續服務有關的項目收入增加約14.4百萬坡元；及
- (ii) 燃氣輸送管、中期調查及氣壓網轉換相關的其他合約收入減少約0.4百萬坡元。

水務管道項目收入減少約4.0百萬坡元是由於往年項目基本竣工，已確認收入約1.3百萬坡元（二零二零財年：約5.0百萬坡元），惟部分由二零二零財年的六個新項目產生收入約0.2百萬坡元所抵銷。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開始建材貿易業務並產生收入約6.2百萬坡元（二零二零財年：零），佔本集團收入約14.3%（二零二零財年：零）。二零二一財年的建材貿易包括大理石及輕質陶粒。

新收入來源為本集團於香港的一間附屬公司進行的建材貿易。

###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二零財年約22.9百萬坡元增加約10.6百萬坡元或46.4%至二零二一財年約33.5百萬坡元。當中，銷售成本增加約5.2百萬坡元乃由於若干項目接近竣工階段所產生的成本推動，其與收入增長一致。其餘約5.4百萬坡元的增加來自建材貿易新業務。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總額由二零二零財年約4.4百萬坡元增加約5.6百萬坡元至二零二一財年約10.0百萬坡元。毛利率由二零二零財年16.2%上升約6.8%至二零二一財年約23.0%。毛利率上升主要乃由於(i)更好地控制成本；及(ii)二零二一財年新加坡政府返還外國工人徵費以減少外國工人之成本所致。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二零財年約0.7百萬坡元增加約2.3百萬坡元至二零二一財年約3.0百萬坡元，主要乃由於二零二一財年與僱傭補貼計劃有關的政府補助及所收取外國工人徵費返還。

###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其他（虧損）／收益變動，主要乃由於撇銷廠房及設備之虧損約0.5百萬坡元及投資物業公平值調整之虧損約0.8百萬坡元。

###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錄得約7.2百萬坡元（二零二零財年：約3.9百萬坡元）。行政開支增加主要乃由於(i)僱員福利成本增加約1.1百萬坡元；(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增加約1.3百萬坡元；及(iii)專業費用增加約1.2百萬坡元。

###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由二零二零財年約63,000坡元增加約0.3百萬坡元至二零二一財年的約371,000坡元。增幅乃主要由於定期貸款利息及租賃負債利息分別增加約0.1百萬坡元及0.2百萬坡元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錄得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二零財年約0.3百萬坡元增加約0.5百萬坡元至二零二一財年約0.8百萬坡元。由於應課稅溢利增加，二零二一財年確認的稅項增加。

### 年內溢利

由於上文原因，二零二一財年的年度溢利由二零二零財年約1.6百萬坡元增加約1.7百萬坡元至二零二一財年約3.3百萬坡元。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由於添置約17.4百萬坡元（由折舊約3.3百萬坡元所抵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約13.5百萬坡元。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本集團總部所使用的新物業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經營所使用的新機器。

###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5百萬坡元增加約16.6百萬坡元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2.1百萬坡元。增加乃主要由於來自建材貿易新分部的貿易應收款項約3.7百萬坡元、支付予供應商的按金約8.7百萬坡元以及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按金約2.0百萬坡元所致。於年末後，本集團已動用支付予供應商的按金約1.2百萬坡元。

### 合約資產／（負債）

合約資產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9百萬坡元減少約0.3百萬坡元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6百萬坡元，主要乃由於已核實的工程訂單金額增加，導致籌集的進賬金額增加。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錄得合約負債，而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為約0.4百萬坡元，主要乃由於處於最終索償階段的若干項目竣工。

###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0百萬坡元增加約4.3百萬坡元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3百萬坡元，主要乃由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結餘較高及預提僱員福利開支上升約1.7百萬坡元所致。

### 借款

借款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百萬坡元增加約18.4百萬坡元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9.7百萬坡元。增加主要乃由於(i)購買將用作本集團新總部之新物業產生之新定期貸款；(ii)新加坡政府於二零二零年綜合預算推出之新臨時過渡性貸款；及(iii)於年內發行約6.8百萬坡元固定息率6%的債券所致。

### 租購負債

租購負債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0.9百萬坡元增加約0.5百萬坡元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4百萬坡元，乃由於年內添置機器約1.6百萬坡元，及由還款約1.1百萬坡元所抵銷。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通過內部運營產生的資金、借款及二零一九年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為日常運營提供資金。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流動資產結餘淨值及現金與銀行存款淨額分別為約26.3百萬坡元（二零二零年財年：約26.9百萬坡元）及約12.0百萬坡元（二零二零年財年：約15.7百萬坡元）。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4.1%增加52.9%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57.0%。資產負債比率增加主要乃由於二零二一財年新增借款及租賃負債。

計息借款總額（包括租賃負債、借款及租購負債）約為23.0百萬坡元（二零二零財年：約1.5百萬坡元）。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率）約為2.3倍（二零二零財年：約5.3倍）。

### 資本架構

本集團管理資本以確保能夠按持續基準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與往年一致。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債務淨額組成（包括租賃負債、租購負債及借款、已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儲備及保留盈利）。

管理層不時檢討資本架構。管理層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別資本相關的風險作為檢討其中一環。根據管理層的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及購回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整體資本架構。

管理層定期監察金融機構就授予本集團融資所訂立的財務契諾的遵守情況。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符合外部實施的財務契諾規定。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有314名僱員。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符合現行市場慣例，並基於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格及經驗而釐定。本集團認為與其僱員維持良好關係相當重要。應付予僱員的薪酬包括薪金、花紅及津貼。

##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自二零一九年股份發售（「上市」）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總額（「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上市開支後約為90.2百萬港元（約15.7百萬坡元）。更多詳情見招股章程。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所得款項淨額分配、已動用及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詳情：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按計劃使用所得款項淨額 千坡元	二零二一財年 已動用 千坡元	自上市起直至 二零二零年三 月三十一日已 動用 千坡元	截至二零二一 年三月三十一 日餘下可用所 得款項淨額總 額 千坡元	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表 (附註1)
(a) 遷往將購置的新物業（用作新辦事處、外勞宿舍及機器倉庫（附註2）	9,368	7,938	1,430	-	不適用
(b) 添置兩台頂管機（附註3）	4,896	-	-	4,896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c) 營運資金	1,428	-	1,428	-	不適用
	<u>15,692</u>	<u>7,938</u>	<u>2,858</u>	<u>4,896</u>	

所得款項淨額已動用及預期將按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四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先前披露的擬定用途動用。截至本報告日期，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業務計劃並無任何變動。

附註1： 動用餘下所得款項之估計時限乃基於本集團對未來市況作出之最佳估計，其將根據市況之當前及未來發展作出變更。

附註2：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完成購置新物業。然而，本集團尚未遷至新物業，由於當前COVID-19大流行，其已影響以下各項：(i) 先前擁有人無法立即將新物業交吉，導致本集團將先前擁有人有關新物業的租期延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及(ii) 於遵守新加坡政府為遏制COVID-19擴散而實施的措施的同時，難以物色承包商進行翻新工程。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開始翻新並將於可供使用時搬遷。本集團已成功就位於36 Sungei Kadut Avenue Singapore 729661的物業的當前租賃向相關政府代理機構取得短期延長批准至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租賃原先屆滿日期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進一步申請租賃延期直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附註3：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獲得頂管機，原因為本集團一直投標但未獲授需使用招股章程所述若干型號頂管機的項目。此外，根據當前的經濟發展、可參與的投標、正在進行及潛在項目以及總體成本與收益比，購買兩台頂管機的所得款項將押後及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使用。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參與需使用頂管機的可參與投標。

###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一財年，本集團並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新加坡、香港及中國均有經營業務。當集團實體進行以其自身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價的交易時，即產生外匯風險。

於二零二一財年，本集團發行以港元計值的債券。因此，本集團要承受因港元及新加坡元匯率波動而產生的外匯風險。該等債券將於二零二二年初到期，而本集團並無，也預計不會因港元與新加坡元之間的匯率波動而對其經營或流動資金產生任何重大困難或影響。除此之外，集團實體的大部分交易均以其自身的功能貨幣計值，因此，外匯風險甚小。

###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原則，故於二零二一財年一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財務部負責庫務管理，其中包括研究和物色投資方案，以供管理層及董事會進一步考慮，並持續監控投資。

### 所持投資

於二零二一財年，本集團持有上市股權投資達882,000坡元（二零二零年財年：無）。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租購貸款下持有的廠房、機器及汽車賬面值為2,213,000坡元（二零二零年財年：2,790,000坡元）。為獲取銀行借款，已抵押物業的賬面值為14,436,000坡元（二零二零年財年：1,020,000坡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以及獲頒放債人牌照的公司萬事佳財務有限公司。萬事佳財務有限公司將於香港從事放債業務，此舉將進一步有助於本集團於香港擴大業務經營。股份轉讓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完成。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執行董事

徐源華先生，59歲，為本集團聯合創辦人，自一九九三年一月起擔任HSC Pipeline Engineering Pte.Ltd.董事。彼於二零一八年七月獲委任為董事，其後於二零一八年八月調任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徐源華先生連同馮嘉敏女士獲委任為董事會聯席主席。彼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再獲委任為董事會轄下提名委員會成員。徐源華先生自一九九三年一月起一直擔任本集團董事總經理，負責領導本集團業務發展及監督業務各個層面，包括企業營運、項目執行及財務表現。

徐源華先生於建造業擁有逾28年經驗。徐源華先生在新加坡接受中學教育，直至一九七八年十月，其後參與從事樓宇建築業務的家族業務，從而接觸建造業。彼亦曾成立合夥企業Jet Equipment，該公司於一九九一年七月至一九九二年八月從事安裝工業機械及設備以及機械工程。

多年來，徐源華先生曾參加多個專業培訓課程，以提升處理先進機械及系統方面的技能及知識，並取得相關許可證及證書。於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彼完成公用事業局舉辦的燃氣服務工人課程。彼自一九九三年起成為持牌燃氣服務技工，並於二零一五年二月獲新加坡能源市場管理局授予終身燃氣服務技工許可證。於一九九五年七月，彼取得技能評估證書，達到建設局所進行建造機械操作（挖泥機裝載機）工藝測試的所需標準，其後於一九九六年成為SP PowerGrid Ltd認可的註冊挖泥機操作員。於一九九五年十月，彼完成Singapore Power Training Institute舉辦的地下裝置檢測課程。彼亦分別於一九九七年六月及一九九八年七月完成由Glynwed Pipe Systems (Asia) Pte Ltd舉辦用於氣體配送的Durafuse聚乙烯電熔系統的基礎培訓。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彼完成由CPP Global Products Pte Ltd舉辦的Hy-Ram全自動對接熔合設備「現場」指導課程。彼亦完成由WIDOS Technology (Asia Pacific) Pte Ltd舉辦的WIDOS 4800 CNC 3.0焊接機培訓。

徐源華先生為徐源利先生的胞兄及徐鴻勝先生的父親，徐源利先生及徐鴻勝先生均為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成員。

馮嘉敏女士，36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調任為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馮女士連同徐源華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聯席主席。馮女士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營運及實施本公司的業務策略。彼於二零一零年畢業於美國加州大學歐文（爾灣）分校，獲頒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於二零零八年，彼擔任亞太時刊中國區首席運營官助理，參與財富論壇項目在中國（天津、廣州）落地的協調工作，以及協助首屆世界智力運動會的統籌和行政組織工作。此後，馮女士擔任環球策略集團中國區代表，曾參與「中新天津生態城」項目的籌建。馮女士於二零一三年獲委任為中國寶沙集團的供應保障副董事長兼總裁，負責發展離岸供應平台項目，其後擔任中國寶沙集團的首席營運官，參與大規模的城市綜合發展（如鄭州經開夢都），統籌張家口超大型光伏發電項目，以及規劃及營運工業園、生態園、林業及其他類型業務。馮女士於公共關係及投資者關係方面累積豐富經驗。由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馮女士在中國寶沙發展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中國農林低碳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069）擔任執行董事。

**駱嘉豪先生**，33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在融資及投資方面擁有逾十一年經驗。駱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九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在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銀行」）開始其職業生涯，最後職位為卓越理財客戶經理。及後，彼於二零一六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在永隆銀行（現稱招商永隆銀行有限公司）擔任客戶經理（中國團隊）。

駱先生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起於利德專業服務有限公司擔任董事。駱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文學士（榮譽）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俊傑先生**，59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任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成員。

徐先生於金融業任職超過三十年。彼於一九八三年六月在新加坡國家儲蓄銀行郵政儲蓄銀行展開其職業生涯，曾服務客戶服務及電子銀行部、安全及調查部以及營運支援部，主要負責處理自動櫃員機現金糾紛及短缺索償、GIRO、銀行同業GIRO資金轉賬及付款以及員工及客戶欺詐調查。由於郵政儲蓄銀行與星展銀行合併，彼其後效力星展銀行出任銀行行政人員，直至二零一一年六月為止。彼於星展銀行任職期間的職務與郵政儲蓄銀行相若，亦曾加入反洗錢部，負責監察可疑交易。彼於二零一一年六月至二零一六年四月加入渣打銀行出任交易監控單位分析員，參與反洗錢合規工作。彼曾為公認反洗錢師協會（Association of Certified Anti-Money Laundering Specialists）的公認會員，直至二零一八年五月為止。



彼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加入新加坡銀行，現任客戶監察部的合規人員（高級助理），主要負責交易監察及合規相關諮詢工作。徐先生自一九九八年起獲選加入TCC Credit Co-operative Limited董事會，該公司為根據新加坡合作社註冊局（Registrar of Cooperatives）註冊的信用合作社。彼自二零一二年起出任TCC Credit Co-operative Limited的審核委員會成員，並自二零一五年起加入其附屬公司董事會。

徐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三月取得新加坡國家生產力委員會（National Productivity Board Singapore）的商業效率與生產力（工商管理）文憑。彼亦於一九九四年取得新加坡管理發展學院（Management Development Institute of Singapore）與布拉福大學（University of Bradford）聯合頒發的商業管理高級文憑。彼於一九九九年七月進一步取得新加坡勞工研究所（Singapore Institute of Labour Studies）的工業關係文憑。

徐先生自一九九三年四月加入新加坡Tanjong Pagar-Tiong Bahru部的社區緊急應策與參與委員會（Community Emergency & Engagement Committee），並於二零一四年四月提名為主席。由於徐先生對社區的持續服務及貢獻，彼於二零一九年八月獲新加坡共和國總統授予公共服務獎。

**詹舜全先生**，41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任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主席兼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詹先生於銀行及顧問業界累積逾16年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在Ernst & Young LLP (Singapore)擔任核數師，展開其職業生涯，其職責包括進行實地審核工作及編製一般審核工作文件。彼其後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七年二月曾任主要從事管理諮詢業務的公司Protiviti Pte Ltd的高級顧問，透過評估業務流程風險、提供諮詢及內部監控服務，協助客戶改善風險管理。彼於二零零七年二月至二零一一年十月曾任KPMG Huazhen的經理，就設計風險及合規框架提供意見。彼於二零一一年十月至二零一四年一月曾效力美國銀行上海分行，最後出任的職位為環球技術及營運助理副總裁，負責業務持續管理計劃並處理核數師及監管機構的查詢。彼於二零一四年二月至二零一六年四月曾效力德意志銀行，出任德意志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的監管匯報（財務）副總裁，其後調往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主要負責管理財務及營運項目。

詹先生現任Lumens Auto Pte Ltd的營運總監，該公司為主要從事提供租車服務的新加坡公司，彼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起開始效力該公司，主要職責包括就企業增長、預算及資源分配作出規劃。此外，彼亦協助進行財務預測以及分析現有計劃及政策。

詹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取得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彼自二零一三年七月起為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協會的新加坡特許會計師，並自二零一七年十月起為國際項目管理學會的項目管理師。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朱志乾先生**，44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任董事會轄下提名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成員。

朱先生於法律界執業逾18年，專責有關併購、合營企業及企業融資的事宜、競爭法相關事宜以及就證券規例提供意見。朱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加入TSMP Law Corporation出任代訟人及律師，最後出任的職位為董事，負責就併購（包括公開收購）、股本市場交易及一般企業交易等各類交易代表客戶。朱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至二零一八年二月曾任Edmond Pereira Law Corporation的董事，負責該公司企業及交易實務。朱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一二年五月曾任根據新加坡會計師法組成的投訴及紀律小組組員。彼自二零一零年八月起一直擔任新加坡初級法庭的小額法庭諮詢人。彼自二零一三年八月起亦曾任根據新加坡法律職業法組成的諮詢小組組員。

朱先生現任Genesis Law Corporation的董事，彼自二零一八年三月起開始出任該職位。彼自二零一八年九月起出任MeGroup Limited的獨立董事，該公司股份於新加坡交易所凱利板上市（股份代號：SGX: SJY）。

朱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取得新加坡國立大學法律學士學位，並自二零零二年五月起獲認許為新加坡最高法院的代訟人及律師。彼亦於二零一一年錢伯斯亞太指南（Chambers Asia Pacific 2011）入選為頂級律師（投資基金：國內企業）（Leading Individual (Investment Funds: Domestic Firms)）。

朱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四月至二零一八年六月曾任AGV Group Limited的獨立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鍍鋅服務，其股份於新加坡交易所凱利板上市（股份代號：1A4）。

**唐永智先生**，39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成員。彼在審核、會計及財務報告方面擁有逾16年經驗。唐先生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展開其職業生涯，於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一零年二月期間任職，最後職位為高級核數師。彼其後於二零一零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十月期間於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擔任高級會計師。唐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月重回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審計經理，而彼於二零一四年二月離開該公司前的最後職位為CXO諮詢服務經理。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至二零一六年四月期間，唐先生於太陽城集團擔任助理財務總監。彼其後於中國信達（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擔任會計及財務部高級副總經理，該公司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信達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59）之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期間，唐先生於華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財務部高級財務經理，該公司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277）。彼其後於二零一七年三月至二零一八年六月期間於太陽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該公司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383）。

唐先生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起擔任匯萃國際諮詢有限公司的管理合夥人，並自二零一八年七月起擔任永勝諮詢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唐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獲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榮譽學位）。彼自二零零八年九月起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石峻松先生**，48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彼於一般業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8年經驗。石先生在廣州市第四建築工程公司工作，並於一九九三年被委派前往香港參與國內房地產開發，主要項目包括廣州二沙島金亞花園等優質樓盤。期間更參與國家級重點項目—廣州生物島的前期土地整理及一級開發和招商引資工作。於一九九五年任職廣州市直機關旗下拓益公司，代表公司前往港澳地區，負責大型央企國企與港澳地區的對接與聯絡，隨後於二零一三年二月進入政協越秀區委員會成為港澳組委員。彼自一九九八年起運營中球廣告有限公司並擔任董事副經理一職，主要運營廣深高速、深汕高速等省內高速公路的路牌之廣告資源。石先生更於二零一五年成立邁地特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主要研發生產胸腔、腹腔熱灌注式癌症醫療器械。

石先生先後參與合伙投資多家公司，並負責企業發展之策劃與運營。涉足領域有醫療器械研發、商業地產及餐飲娛樂等。彼亦曾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四屆及第十五屆廣州市越秀區委員會特約委員（港澳）之社會職務。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邱越先生**，52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彼於一般業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9年經驗。邱先生於一九九一年自廣州中山大學取得中文學士學位。曾任廣州日報及足球報體育記者一職，於一九九二年八月成立廣州濤視傳播廣告有限公司（「廣州濤視」）（前稱：廣州電視推廣公司）並從事媒體廣告相關業務。廣州濤視於二零零八年被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亞洲資產」）（股份代號：8025，一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收購後，彼於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一九年六月期間曾任亞洲資產的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對外投資、合併及重組等業務，涉及行業廣泛，包括工程、地產、互聯網等多個不同領域。邱先生亦於二零零八年成立廣州中懋廣告有限公司（「中懋廣告」），主要業務為全國電台廣告投放和音頻內容經營。中懋廣告於二零一四年與廣東省廣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廣告集團」）（股份代號：002400，一家股份於深交所上市的公司）合併並成為其子公司後，邱先生曾任總經理一職直至二零一八年一月。彼自二零一七年起於恆豐燃氣集團有限公司擔任風控副總裁，彼現任職廣東省綠色資產運營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一職。

### 高級管理人員

**徐源利先生**，56歲，為本集團聯合創辦人，自一九九三年一月起擔任HSC Pipeline Engineering董事。彼於二零一八年七月獲委任為董事，於二零一八年八月調任執行董事並隨後於二零二零年九月辭任執行董事。徐源利先生自一九九三年一月起一直擔任本集團營運總監，負責監督新加坡附屬公司的營運表現及監控項目規劃及執行。

徐源利先生於建造業擁有逾28年經驗。其在新加坡接受中學教育，直至一九七九年十月，其後參與從事樓宇建築業務的家族業務，並於一九九零年三月成立ABBA Electrical & Plumbing Works，該公司從事電力工程、管道系統、非電供暖及空調業務。

彼曾參加多個專業培訓課程，以精進其操作技能及知識。於一九九五年十月，彼完成Singapore Power Training Institute舉辦的地下裝置檢測課程。此外，彼於一九九八年三月完成由Glynwed Pipe Systems (Asia) Pte Ltd舉辦用於氣體配送的Durafuse 聚乙烯電熔系統的基礎培訓、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完成由職業安全及健康（訓練及推廣）中心（Occupational Safety and Health (Training & Promotion) Centre）舉辦的樓宇建設安全監工課程、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完成由CPP Global Products Pte Ltd舉辦的Hy-Ram 全自動對接熔合設備「現場」指導課程、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完成由Pipe Seals Gateshead Ltd（註冊污水渠系統修復顧問）按照DIBT（德國建築工程學會）舉辦的epros DrainLiner 改造系統培訓，以及完成由WIDOS Technology (Asia Pacific) Pte Ltd舉辦的WIDOS 4800 CNC 3.0焊接機培訓。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彼獲建設局頒發液壓挖泥機操作能力證書。自一九九六年起，彼亦為獲SP PowerGrid Ltd認可的註冊挖泥機操作員。

徐源利先生為董事會聯席主席、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徐源華先生的胞弟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一徐鴻勝先生的叔父。

**徐鴻勝先生**，34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八年八月調任執行董事，其後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再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彼辭任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自二零一八年四月起擔任HSC Pipeline Engineering董事。徐鴻勝先生負責監督新加坡附屬公司營運以及維持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徐鴻勝先生於建造業擁有逾10年經驗。徐鴻勝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取得新加坡國立大學工程學（機械工程）（榮譽）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取得建設局的建築生產力專業文憑。徐鴻勝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項目經理。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亦曾任Skye Marine Pte. Ltd. 董事，該公司從事工程設計及諮詢業務。

徐鴻勝先生亦參加多個專業培訓課程。彼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參加由Absolute Kinetics Consultancy Pte Ltd舉辦的建築施工安全監工課程、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參加由Association of Process Industry舉辦的密閉空間安全評估員課程、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參加由QMT Industrial & Safety Pte Ltd舉辦的高空工作監工課程、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參加由Avanta Global Pte Ltd舉辦的項目經理施工安全課程、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參加由SP Training and Consultancy Company Pte. Ltd. 舉辦有關探測和確定地下電纜所在位置的課程、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參加由新加坡工程師學會（The Institute of Engineers, Singapore）舉辦有關工地人員土方控制措施的課程，以及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參加由建設局舉辦有關路面施工及維護的課程。徐鴻勝先生亦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及二零一三年十月取得Singapore 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頒發的工作場所安全及健康證書以及工作場所安全及健康高級證書。此外，彼為獲Singapore Institute of Power & Gas認可的註冊土方工程監督。

徐鴻勝先生為董事會聯席主席、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徐源華先生的兒子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一徐源利先生的姪兒。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孔文佳先生**，38歲，為HSC Pipeline Engineering高級項目經理。孔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加入HSC Pipeline Engineering擔任項目經理，於二零一八年七月晉升為高級項目經理。孔先生負責HSC Pipeline Engineering項目管理、規劃及統籌。

孔先生於建造業累積逾15年經驗。彼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取得澳洲南昆士蘭大學 (University of Southern Queensland Australia) 工程學 (榮譽) 學士學位，主修土木工程。

**林丽清女士**，42歲，為HSC Pipeline Engineering項目經理。林女士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加入HSC Pipeline Engineering擔任項目助理工程師，於二零一五年七月晉升為項目經理。林女士負責HSC Pipeline Engineering項目管理、規劃及統籌。

林女士於建造業累積逾20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取得新加坡南洋理工學院 (Nanyang Polytechnic) 機械電子學文憑。

**林伟山先生**，30歲，為HSC Pipeline Engineering財務經理。林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加入HSC Pipeline Engineering，擔任財務經理，負責HSC Pipeline Engineering會計工作及申報、稅務、財務規劃及內部監控。

林先生於會計及審計方面有逾8年經驗。彼自二零一六年九月及二零一九年三月起取得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及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協會 (CA) 的專業資格並成為成員。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二零二一財年的本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 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在新加坡的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36 Sungei Kadut Avenue, Singapore 729661。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德輔道中88-89號中環88二十三樓。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從事(i)提供基礎設施管道建設及相關工程服務，服務對象以燃氣、水務、電訊及供電行業為主；及(ii)建材貿易。收入主要來自燃氣、水務及電纜安裝的管道建設工程及建材貿易。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 更改公司名稱

本公司名稱已由「Pipeline Engineering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Trendzon Holdings Group Limited」，並將本公司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管道工程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卓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六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註冊本公司之新名稱。

## 業績／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財年的業績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本集團財務狀況分別載於本年報第88頁的「綜合損益表」、第89頁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第90至91頁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本集團二零二一財年的業務回顧包括本集團所面對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描述、採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對本集團業務的分析、影響本集團重大事件的詳情、本集團業務未來發展可能走向以及有關本公司環境政策及表現及與持份者關係的討論，載於本年報「聯席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企業管治報告」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章節。以上回顧屬於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已分配充足資源及提供充足培訓，以確保持續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提供建設服務，因此須遵守新加坡能源市場管理局及公用事業局（規管承辦商業業務）施行的規則及法規。本公司確認，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已就新加坡的業務及營運取得一切所需註冊文件及證書，二零二一財年在所有重大方面亦已遵守新加坡適用法律法規。

### 與主要有關方的關係

本集團的成功亦取決於客戶、供應商及僱員等主要有關方的支持。

#### 客戶

本集團的客戶包括(i)新加坡政府機關；(ii)新加坡私營公司；及(iii)香港私營公司。新加坡政府機關的公開投標登載於GeBIZ，而私營組織則主要透過邀請招標。

於二零二一財年，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收入約佔總收入的97.2%（二零二零財年：96.3%）。

#### 供應商及分包商

本集團與分包商及供應商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且並未預見日後在採購服務及材料方面有任何重大困難。本集團的項目團隊會定期與供應商及分包商會面以討論項目的進度、質量及遇到或預期的問題（如有）。

#### 僱員

本集團將僱員視作最重要及寶貴的資產之一。本集團致力向有出色表現的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適當獎勵以示認可，並通過適當的培訓及提供本集團內的職業晉升機會，促進職業發展及進步。

本集團亦非常重視為僱員建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為確保服務質量，本集團設有一套質量、安全、健康及環境（「質量、安全、健康及環境」）政策，並致力實行高安全標準及環境影響控制。本集團的建築及建造服務先後獲得ISO 9001：2015、ISO 14001：2015、OHSAS 45001：2018及bizSAFE STAR等安全認證，證明本集團的系統及程序可提供優質服務且符合新加坡環境、健康及安全條例。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業績可能受各種因素影響，其中部分因素為外部原因，而另一部分則為業務內在因素。董事會知悉本集團面對各種風險，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概述如下：

### 1. 客戶集中風險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的97.2%（二零二零財年：96.3%），故從五大客戶之一所取得項目之任何大幅減少或彼等信譽之任何變動，均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業績。本集團並無與五大客戶訂立任何長期協議。無法保證該等五大客戶會繼續按本集團可接受的費用使用本集團的服務。倘任何五大客戶完全終止與本集團的業務關係，本集團無法保證能夠爭取到其他客戶以彌補該損失。此外，倘任何客戶未按約定的信貸條款結算本集團的發票，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本集團亦可能須就應收款項計提壞賬撥備或撇銷，這將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有不利影響。倘客戶信譽轉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2. 項目的非經常性

本集團按項目基準獲授合約，收入性質並非經常性。本集團無法保證現有項目竣工後可繼續自客戶獲取新項目。無法獲得新項目將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3. 難以招募及留任技術型僱員及／或外籍工人

新加坡基礎設施管道及建築施工行業的勞動力需求大，但因新加坡有關僱傭外籍工人的政策收緊，加上勞動力短缺，聘請持證的技術型外籍工人日益困難。外籍工人來源國的任何政策變動均亦可能影響外籍工人的供應，進而導致本集團營運中斷，項目延遲竣工。

此外，由於不可預見的勞動成本波動，本集團亦可能面臨留任技術型僱員及／或外籍工人方面的困難。招募或留任技術型本地人才及／或外籍工人時，本集團或須考慮有關薪酬趨勢，以便提供更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吸引高技術人才，而這可能增加經營開支，進而影響本集團的財務表現。

### 股本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920,000,000股股份。二零二一財年期間，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 儲備及可分派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二一財年的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92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擁有人的可分派儲備約為31.4百萬坡元，其指股份溢價及資本儲備總額約36.04百萬坡元，扣減累計虧損約4.6百萬坡元（二零二零財年：32.1百萬坡元）。

###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付二零二一財年末期股息（二零二零財年：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二零二一財年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財年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而令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 股權掛鈎協議

除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外，本公司於二零二一財年或於二零二一財年末不曾訂立或存有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規定本公司訂立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的股權掛鈎協議。

### 稅務減免及豁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其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的任何稅務減免或豁免。

### 企業管治

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報告第37至51頁所載的企業管治報告。

##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七日舉行，召開該大會的通知將適時刊發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四日至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七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手續。為確定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至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1)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四日或之前）或(2)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五日或之後），以作登記。

## 主要客戶、供應商及分包商

本集團主要供應商、分包商及客戶應佔二零二一財年購買及銷售比例如下：

### 購買

—最大供應商	8.9%
—五大供應商合計	28.9%

### 分包成本

—最大分包商	4.7%
—五大分包商合計	9.7%

### 收入

—最大客戶	72.3%
—五大客戶合計	97.2%

二零二一財年，概無董事、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擁有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或分包商的任何權益。

## 董事及董事服務合約

二零二一財年，本公司的在職董事為：

### 執行董事

徐源華先生（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獲委任為聯席主席）

馮嘉敏女士（聯席主席）（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及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獲委任為聯席主席）

駱嘉豪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

徐源利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辭任）

徐鴻勝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俊傑先生

詹舜全先生

朱志乾先生

唐永智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石峻松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

邱越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為自各自委任日期起計三年。彼等各自的委任可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徐源華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起生效。馮嘉敏女士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並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起生效。駱嘉豪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起生效。

徐俊傑先生、詹舜全先生及朱志乾先生（各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為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起計一年，可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唐永智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起，為期一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石峻松先生及邱越先生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石先生及邱先生各自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起，為期一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所有董事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並將於其後繼續，直至根據服務合約／委任函的條款終止為止。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規定，董事會為填補臨時空缺而委任的任何董事須任職直至其任命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並在該次大會上重選連任，而董事會為補充現有董事會而委任的任何董事僅須任職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合資格重選連任。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規定，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如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取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席退任，惟各董事合資格重選連任，並於退任的大會上繼續擔任董事。輪席退任的董事須包括（在需要確定輪席退任董事人數的情況下）任何擬退任且不願重選連任的董事。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駱嘉豪先生、唐永智先生、石峻松先生及邱越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且均合資格願意膺選連任董事。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徐源華先生及徐俊傑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且均合資格願意膺選連任董事。

除上述者外，概無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訂立不可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委任函。

## 獨立性確認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年度獨立性確認。因此，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指引，並根據指引的條款屬獨立。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披露於本年報第14至21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一節。

### 薪酬政策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有合共314名僱員（二零二零財年：282名僱員）。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符合現行市場慣例，並基於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格及經驗而釐定。本集團認可與其僱員維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應付予其僱員的薪酬包括薪金、花紅及津貼。

本集團普通僱員的薪酬政策由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僱員的優點、資格及能力制定。

董事會設立薪酬委員會以發展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須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慣例）結構。

###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董事薪酬須經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其他酬金乃由董事會參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董事職責、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之業績釐定。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各董事或其他高級職員均有權就因履行職務而作出或未能作出的行動而引致的任何責任、訴訟、法律程序、申索、要求、成本、損失或開支（包括法律費用），從本公司之資產及溢利中獲得彌償，確保免受任何損害。

有關獲准許彌償條文（具有公司條例第469條所界定的涵義）於二零二一財年已生效且目前仍生效。此外，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一財年為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險續保，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提供適當保障。

## 董事於對本公司業務屬重大的交易、安排及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與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委任函外，於二零二一財年末或二零二一財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且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其他交易、安排或合約。

## 不競爭承諾

徐源華先生與敏昌有限公司（統稱及各自為「契諾人」）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以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據此，各契諾人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共同及個別向本公司保證及承諾，彼等不會並促使任何契諾人及其緊密聯繫人（各自及統稱為「受控制人士」）及由契諾人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任何公司（就不競爭契據而言，不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受控制公司」）不會，（除透過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外）直接或間接（不論為其本身或相互或聯同或代表任何人士或公司，或以委託人或代理人身份，透過任何法團、合夥企業、合營企業或其他合約安排，亦不論為獲取溢利或其他）進行、從事、投資或收購或持有任何權利或擁有權益或以其他方式參與（於各情況下，不論以股東、董事、合夥人、代理人或其他身份，亦不論為獲取溢利、回報或其他）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在本集團不時從事業務所在任何地區所不時開展或從事、已投資或以其他方式參與的任何業務相似或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

徐源華先生與敏昌有限公司均向本公司確認，其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不競爭契據項下之不競爭承諾。彼等各自亦於上述年度確認中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概無於與本集團之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本集團之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查合規情況，並確認彼等並不知悉徐源華先生與敏昌有限公司各自存在違反不競爭契據項下的不競爭承諾的情況，並同意徐源華先生與敏昌有限公司各自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妥為執行及遵守有關承諾。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主要股東或管理層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概無從事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的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業務。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 目的

旨在向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提供於本公司擁有個人股權的機會，並激勵彼等提升日後對本集團所作出的貢獻，及／或就彼等過往的貢獻給予獎勵，以吸引及留聘或以其他方式繼續維持與對本集團的業績、增長或成功而言乃屬重要及／或其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本集團的業績、增長或成功的合資格人士的合作關係，另外就行政人員（定義見下文）而言，亦使本集團吸引及留聘經驗豐富且具備才能的人士及／或就彼等過往的貢獻給予獎勵。

### 合資格人士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根據購股權計劃所載條款向以下人士提呈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有關數目的股份：

- (a)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執行董事、經理，或擔當行政、管理、監管或類似職位的其他僱員（「行政人員」）、任何僱員人選、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當時被調往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全職或兼職工作的人士；
- (b)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或候任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直接或間接股東；
- (d) 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供應貨品或服務的供應商；
- (e)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客戶、顧問、業務或合營夥伴、加盟商、承包商、代理或代表；
- (f) 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設計、研究、開發或其他支援或任何建議、諮詢、專業或其他服務的個人或實體；及
- (g) 上文(a)至(f)段所述任何人士的聯繫人（上述人士為「合資格人士」）。



可發行最高股份數目	<p>(a)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10%的上限指92,000,000股股份）。</p> <p>(b)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p>
各參與者享有購股權數目上限	<p>概無向任何一名人士授出購股權，致使因行使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及將授予該人士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倘向上述合資格人士增授購股權，會導致因行使截至增授購股權當日（包括該日）止12個月已授予及將授予該合資格人士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該增授購股權應單獨由本公司股東與放棄投票之有關合資格人士及其緊密聯繫人（倘有關合資格人士為關連人士，則或為彼之聯繫人）於股東大會上批准。</p>
必須根據購股權行使證券的期限	<p>承授人（或其合法遺產代理人）將按本購股權計劃所載方式於購股權期間，通過向本公司發出說明購股權獲行使及訂明購股權行使所涉及的股份數目的書面通知全部或部分行使（倘僅部分行使，須以一手或其任何完整倍數為單位予以行使）購股權。</p>
購股權可獲行使前的業績目標或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	<p>於購股權可獲行使前並無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而購股權可獲行使前承授人亦毋須達致任何業績目標。</p>

接納購股權的期限及

於接納購股權時應付的代價

合資格人士可於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惟不可在購股權計劃有效期屆滿後接納授出購股權。本公司於有關合資格人士須接納購股權要約之日，即不遲於要約日期後21日的日期（「接納日期」）或之前接獲由承授人正式簽署的構成接納購股權要約的要約函件副本，連同以本公司為收款人的每份購股權1.00港元匯款（作為授出購股權的代價）時，則購股權被視作已獲授出且經合資格人士接納並生效。該匯款於任何情況下不得退回。

任何少於要約所提呈的股份數目的授出購股權要約可獲接納，惟可接納於聯交所買賣股份的一手或以任何完整倍數為單位的股份數目，且該數目須清晰載於構成接納購股權要約的要約函件副本內。倘直至接納日期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未獲接納，則將被視作不可撤回地拒絕。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認購價須由董事會於授出有關購股權時（及須載於載有授出購股權要約的函件中）全權酌情釐定，惟認購價不得低於以下三者中的最高者：

- (a) 股份面值；
- (b) 於要約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的股份收市價；及
- (c) 緊接要約日期前5個營業日（定義見上市規則）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的平均收市價。

餘下年期

購股權計劃將自其採用之日起有效，為期十(10)年。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授出購股權。

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述購股權計劃外，於二零二一財年，本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的方式獲取利益，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i)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名稱	於普通股的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具 投票權股份 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於普通股的 總權益	於相關股份的 總權益	權益總額	
徐源華先生(附註1)	-	-	276,000,000	276,000,000	-	276,000,000	30%

附註1：敏昌有限公司（「敏昌」）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徐源華先生（「徐先生」）依法實益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徐先生被視為擁有敏昌所持本公司276,000,000股股份的權益。徐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ii)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名稱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 已發具投票權 股份的百分比
徐先生	敏昌	於受控法團的實益權益	1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視為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實體（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留存的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具投票權 股份的百分比
敏昌	實益擁有人	276,000,000	30%
Oh Lay Guat 女士	配偶權益	276,000,000	30%

Oh Lay Guat 女士是徐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Oh Lay Guat 女士被視為擁有徐先生所持所有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所知，概無任何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訂立的關聯方交易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該等關聯方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持續關連交易」。

##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參與中央公積金計劃（「中央公積金計劃」），該計劃為新加坡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

根據中央公積金法案，僱主有義務為所有屬新加坡公民或根據服務合約於新加坡受僱的永久性居民的僱員（惟不包括受僱為任何船舶的船長、海員或學徒的僱員，受限於不豁免中央公積金法案相關條文東主的例外情況）作出中央公積金供款。

中央公積金供款是就僱員的正常工資及其他工資（受限於正常工資最高限額及每年其他工資最高限額）按適用指定比率（取決於（其中包括）僱員的每月工資金額及年齡）作出。僱主須支付僱主及僱員分擔的每月中央公積金供款。然而，支付當月供款後，僱主可透過從僱員工資中扣減僱員分擔的中央公積金供款而收回由僱員分擔的供款。中央公積金計劃為一個綜合性社會保障制度，讓新加坡在職公民及永久居民預留儲蓄供退休之用。

本集團亦安排為其全部合資格香港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由受託人控制之基金持有。本集團每個月向強積金計劃供款相關工資成本的5%，上限為1,500港元，其中供款與僱員相稱。

本集團位於中國之附屬公司僱員為中國政府運作之國家管理之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中國之附屬公司須向退休福利計劃提供工資成本一定百分比之供款，以便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有關退休福利計劃之唯一義務為根據計劃作出所需之供款。

於損益扣除之總成本（二零二一財年約為399,000坡元）為本集團向退休福利計劃支付之供款。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支付所有應繳供款。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一財年並無參與任何其他退休金計劃。

## 充足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董事所了解，於發佈本年報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即公眾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至少25%。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八日至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Baker Tilly TFW LLP（「**Baker Tilly**」）獲委任為本公司新核數師，自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起生效，以填補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退任後之臨時空缺，及Baker Tilly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辭任本公司核數師。

董事會已議決委任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新核數師，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起生效，以填補Baker Tilly辭任後之臨時空缺。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任職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重新委任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供股東批准。

承董事會命  
卓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馮嘉敏及徐源華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於本公司二零二一財年的年報呈列本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實現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保障股東權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董事明白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的管理架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程序十分重要，藉以實現有效問責。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常規的守則。

二零二一財年，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有關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的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該等偏離詳情及說明載於下文「主席及行政總裁」一節。

本公司將繼續檢討並提升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下文載列二零二一財年本公司所採納及遵守的企業管治常規的詳細討論。

## 董事會

### 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監督本集團的戰略決策及監察業務與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授予有關本集團日常經營管理方面的權力及職責。為監督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董事委員會授權其各自職權範圍所載的職責。

全體董事須確保始終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及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方式誠信履行職責。

本公司已就彌償董事因企業活動所產生的責任安排適當的責任保險。將每年檢討保險的保障範圍。

##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目前由三名執行董事（即徐源華先生（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馮嘉敏女士（聯席主席）及駱嘉豪先生及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徐俊傑先生、詹舜全先生、朱志乾先生、唐永智先生、石峻松先生及邱越先生）組成。

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服務合約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

董事間關係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二零二一財年，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其中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至少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A條，上市發行人須委任至少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如本年報所披露，本公司目前有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以上，因此，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概要載於下文「董事委員會－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接獲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獨立身份年度書面確認。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指引，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門技能，促進董事會高效及有效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獲邀出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鑑於企業管治守則條文要求董事向發行人披露於公眾公司或機構擔任職務的數量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身份及所投入時間，全體董事已同意適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承擔及任何變動。

### 持續專業發展

二零二一財年，各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持續專業發展」）的紀錄如下：

執行董事徐源華先生、馮嘉敏女士及駱嘉豪先生通過參加培訓及閱讀與本公司業務或董事職務與責任有關的材料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獨立非執行董事徐俊傑先生、詹舜全先生、朱志乾先生、唐永智先生、石峻松先生及邱越先生透過閱讀與本公司業務或董事職務與責任有關的材料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及由不同人士擔任。根據本公司現時組織架構，徐源華先生目前兼任董事會聯席主席之一及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由具備豐富基礎設施管道工程行業經驗的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業務前景及管理。由經驗豐富的優質人才組成的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運作可確保權力與職權平衡。董事會目前由三名執行董事及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其組成具有相當高的獨立性。

### 委任及重選董事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彼等各自獲委任日期起為期三年。彼等各自之委任可由任何一方發給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徐源華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起生效。馮嘉敏女士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且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起生效。駱嘉豪先生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且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起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徐俊傑先生、詹舜全先生及朱志乾先生各自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起，為期一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唐永智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起，為期一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石峻松先生及邱越先生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石先生及邱先生各自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起，為期一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董事概無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全體董事須每三年至少輪值退任一次，而任何新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而董事會增任之新董事須於獲委任後在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之程序及過程載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審閱董事會組成以及監察董事之委任、重選及繼任計劃。

####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本公司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之慣例，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會議，大約每季度舉行一次。全體董事就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會獲發不少於十四天的通知，令彼等有機會出席會議及於定期會議議程內載入有關事宜。就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而言，一般會發出合理時間的通知。會議議程及隨附董事會文件在會議日期前至少三天寄發予董事或委員會成員，以確保彼等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充分準備出席會議。倘董事或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悉將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召開前有機會知會主席彼等的意見。

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會詳盡記錄董事會及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以及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草稿會於會議舉行日期後的合理時間內寄送予董事，以供彼等考慮。董事會的會議紀錄可供董事查閱。

二零二一財年，聯席主席亦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

二零二一財年，董事會曾舉行十四次董事會會議和一次股東大會及個別董事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董事會會議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股東大會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徐源華先生	14/14	1/1
徐源利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辭任）	5/7	1/1
徐鴻勝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辭任）	11/11	1/1
馮嘉敏女士	11/14	1/1
駱嘉豪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	3/3	不適用
徐俊傑先生	10/14	1/1
詹舜全先生	11/14	1/1
朱志乾先生	11/14	1/1
唐永智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	7/7	不適用
石峻松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	3/3	不適用
邱越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	3/3	不適用

###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等於二零二一財年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採納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者，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時須遵守有關守則。

###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履行彼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本公司亦鼓勵董事諮詢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由高級管理層負責。授權職能及職責由董事會定期檢討。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屬董事的共同責任，而彼等的企業管治職責包括：

- (i) 制定、檢討及推行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ii) 檢討及監察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iii)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iv)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與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v)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及
- (vi) 制定、檢討及監察股東通訊政策的有效推行，適時鞏固股東與本公司的關係。

二零二一財年，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遵守標準守則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 董事委員會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即詹舜全先生、徐源華先生、朱志乾先生、石峻松先生及邱越先生）組成，朱志乾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除執行董事徐源華先生外，其餘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以下方面：

- 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任何擬作出的變動提供推薦意見；
-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
- 向董事會推薦提名出任董事的人選；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提名委員會按誠信、經驗、技能以及能否為履行責任及職責付出時間及努力等標準評估候選人或在任人。提名委員會之推薦意見將於其後提交董事會決定。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

二零二一財年，提名委員會曾舉行四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紀錄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朱志乾先生	4/4
詹舜全先生	4/4
徐源華先生	4/4
石峻松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成員）	不適用
邱越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成員）	不適用

提名委員會已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考慮重新委任退任董事及委任董事。

## 提名政策

本公司採納了提名政策（「**提名政策**」），該政策的概要如下。

### 1. 目的

確保董事會成員具備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技巧、經驗及多元化觀點。

### 2. 甄選準則

提名委員會在評估建議人選能否勝任時將參考以下因素：

- (1) 本公司的發展戰略需要；
- (2) 信譽；
- (3) 於本公司主營業務方面所具有的成就及經驗；
- (4) 可投入的時間及代表相關方的利益；
- (5) 董事會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管理經驗；
- (6) 於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位及該等公司之企業管治架構；及
- (7) 獨立性（針對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述因素僅供參考，並不旨在涵蓋所有因素，也不具決定性作用。提名委員會可決定提名任何其認為適當的人士。

### 3. 提名程序

- 3.1 提名委員會秘書須召開提名委員會會議，並邀請董事會成員提名候選人（如有）供提名委員會開會前考慮。提名委員會亦可提名未獲董事會成員提名的候選人。
- 3.2 如要填補臨時空缺，提名委員會須推薦候選人供董事會考慮及批准。如要建議候選人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參選，提名委員會須向董事會提名供其考慮及推薦參選。
- 3.3 直至向股東發出通函前，被提名候選人不可假設其已獲董事會建議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參選。

- 3.4 為提供有關獲董事會提名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參選的候選人資料，本公司將會向股東發出通函，列載候選人的姓名、簡歷（包括資格及相關經驗）、建議酬金及根據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所要求載列的其他資料。
- 3.5 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除上述第3.4條所列資料外，在股東通函中還應列明以下資料：
- (1) 物色該名人士的流程、董事會認為應選任該名人士的理由，以及董事會認為該名人士屬獨立人士的原因；
  - (2) 倘被提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出任第七間（或以上）上市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認為該名人士仍可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彼之董事責任的原因；
  - (3) 該名人士能為董事會帶來的觀點及角度、技能及經驗；
  - (4) 該名人士如何促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及
  - (5) 適用的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及監管機構要求列明的其他內容。

#### 4. 責任

甄選並委任董事的最終責任由本公司全體董事共同承擔。

#### 5. 監察及檢討

- 5.1 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審議董事會成員的繼任計劃及進行年度檢討。
- 5.2 提名委員會應定期監察及檢討提名政策的正式程序，確保提名政策切合本公司的需要，並反映當前的監管規定及良好的管治常規。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制定可計量目標。提名委員會評估董事會成員在技巧、經驗及多樣觀點的平衡和結合。甄選候選人時將基於一系列多樣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行業經驗。最終決策將視乎經甄選候選人的質素及將對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定。董事會已檢討該等可計量目標，確保其是否合適及確認達致該等目標的進度。

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在適當時候檢討政策，以確保政策行之有效。提名委員會將討論任何或需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

董事會成員均在各自的領域內作出貢獻。董事在經驗及行業背景上有著均衡的組合，包括但不限於建造、金融、銀行及諮詢以及法律行業方面的經驗。擁有不同行業背景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超過三分之一。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即徐俊傑先生、詹舜全先生、石峻松先生及邱越先生）組成，徐俊傑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定薪酬政策設立正式而透明程序提出建議；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具體薪酬待遇的條款；及按照董事不時議決的企業宗旨及目標檢討並批准以表現為基準的薪酬。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

二零二一財年，薪酬委員會曾舉行四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紀錄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徐俊傑先生	4/4
徐鴻勝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辭任）	4/4
詹舜全先生	4/4
石峻松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成員）	不適用
邱越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成員）	不適用

薪酬委員會已討論及檢討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以及新委任／調任董事之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年內支付予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其履歷載於本年報第19至21頁）的薪酬範圍詳情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千坡元）	人數
101坡元至200坡元	1
201坡元至300坡元	1
301坡元至400坡元	1
601坡元至700坡元	1
1,701坡元至1,800坡元	1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全體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徐俊傑先生、詹舜全先生、朱志乾先生、唐永智先生、石峻松先生及邱越先生）組成，詹舜全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提供獨立審閱，監督審核程序，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

二零二一財年，審核委員會曾舉行三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紀錄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詹舜全先生	3/3
徐俊傑先生	3/3
朱志乾先生	3/3
唐永智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成員）	1/1
石峻松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成員）	1/1
邱越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成員）	1/1

審核委員會審閱財務申報系統、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及過程，以及外聘核數師委聘及辭任。董事會並無偏離審核委員會就甄選、委任、辭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方面提出的任何建議。

彼等亦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財政年度的中期／末期業績，以及由外聘核數師所編製有關會計事項及於核數過程的重大發現的報告。本公司為僱員作出適當安排，讓彼等可以保密方式就財務申報、內部監控及其他事宜可能出現的不當行為提出疑問。

### 董事就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責任，該報表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的事務以及本集團業績及現金流量。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解釋及資料，以使董事會對待審批的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知情評估。本公司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月度更新資料。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可能對本集團按持續基準繼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質疑的事件或情況的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本公司核數師就其對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82頁至87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須負責維持充分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本公司的資產，並每年審閱該制度的有效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有整體責任評估及釐定本公司為達成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建立和維持適當和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人員並監督其設計、實施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本公司已設立及採納各類風險管理程序及指引，按關鍵業務流程及辦公職能界定實施權限，包括項目管理、銷售及租賃、財務報告、人力資源及信息技術。

所有分部／部門定期進行內部監控評估以識別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及各個方面的風險，包括關鍵營運及財務流程、監管合規及信息安全。各分部／部門每年進行自我評估以確認適當遵守控制政策。

管理層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二零二一財年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

本集團將內部審核工作交由外界機構處理，負責獨立審查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適當及有效。內部審核職能檢查有關會計慣例的關鍵事項及所有重大控制事宜並向審核委員會提供檢查結果及改進建議。

二零二一財年，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及管理層報告和內部審核結果的協助下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後認為相關系統有效及適當。年度審閱亦包括財務報告及內部審核職能以及員工資質、經驗和相關資源。

### 內幕消息

本集團已採納及實施內部披露政策，旨在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及13.10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處理機密資料及／或監察信息披露提供全面指引。

披露政策為通過及時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公告，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以令公眾獲悉本集團的最新消息提供程序及進行內部監控，惟相關消息須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的安全港條文除外。管理層已知會所有僱員遵守披露政策。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已獲得有關政策實施的簡介及培訓。

### 核數師及彼等的薪酬

本公司核數師就本集團二零二一財年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所作報告載於本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二零二一財年，已付及應付本集團核數師薪酬為年度核數費用約183,000坡元。

### 公司秘書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日止期間，本公司已委聘浩宸服務有限公司為外部服務供應商，及黃浩宸先生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起，謝逢春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以填補黃浩宸先生辭任產生之空缺。上述公司秘書變動之詳情可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之公告。

所有董事均可自公司秘書獲取有關企業管治及董事會常規和事宜的建議及服務。

謝逢春先生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培訓。

###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以及讓投資者對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戰略有更佳理解甚為重要。本公司亦認同及時及不經篩選地披露資料的重要性，有助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定。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讓股東有機會與董事直接溝通。本公司主席及本公司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的提問。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亦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有關審核工作、編製核數師報告及其內容、會計政策以及核數師的獨立性等問題。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在本公司與其股東之間建立雙向關係及溝通，並設有公司網站([www.pipeline-engineering-holdings.com](http://www.pipeline-engineering-holdings.com))，以刊登有關本公司業務營運及發展、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的最新資料，以供公眾人士獲取。

## 股東權益

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本公司將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事宜（包括個別董事的選舉）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舉行後及時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時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於遞交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十分之一附有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已繳足股本的任何一名或以上股東，應一直有權在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遞交書面要求後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所列明的任何事項。有關大會須於遞交有關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倘於遞交有關要求後二十一(21)天內董事會未能著手召開有關大會，則要求人士自身（彼等自身）可按相同方式自行召開有關大會，而有關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費用應由本公司向有關要求人士進行償付。

相關要求必須說明要求人士姓名、彼等於本公司的股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原因、將包括的會議議程以及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處理的事項詳情，並由要求人士簽署。

###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提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可將有關查詢寄至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88-98號中環88二十三樓，電郵地址：[admin@hscpe.com](mailto:admin@hscpe.com)）。

###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5條採納一項股息政策，據此，本公司可向股東宣派董事會建議的股息。

股息的宣派由董事會酌情決定，及派息率將根據本集團的實際及預期財務表現、保留盈利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可分配儲備、經濟狀況及可能對本集團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造成影響的其他內部或外部因素、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包括本集團為維持長遠業務增長的未來現金承擔及投資需要）、本集團現時及未來營運、流動資金狀況及資本需求、法定及監管限制以及董事會認為屬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

本公司宣派及派付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批准並符合相關法律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後，方可作實。

### 修訂組織章程文件

二零二一財年，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並無重大修訂。

## 範圍及報告期間

卓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管道工程控股有限公司）欣然公佈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重點概述其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並參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27所述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作出披露。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主要為：

- (i) 燃氣管道項目；水務管道項目；及電纜安裝項目的管道項目工程；及
- (ii) 建材貿易。

本集團自上一報告期以來，已收購 Pioneer Galaxy Holdings Limited 及 Trendzon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並成立兩間全資附屬公司（Jumbo Harvest Group Limited 及內蒙古城市環保管道工程有限公司）。此外，本集團已由管道工程控股有限公司更名為卓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集團欣然證明其於可持續發展進程中提高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進展的承諾。

除非另有指明者外，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涵蓋本集團於兩個主題領域的整體表現，即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於新加坡基礎設施管道建設及相關工程服務及於香港建材貿易的業務運營的環境及社會事宜。有關本集團企業管治的詳情，請參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內的本集團企業管治報告。

## 可持續發展使命及願景

### 使命

本集團專注於加強於新加坡建築及建造行業的市場地位，並於中國及東南亞其他地區及國家開拓房地產、工程基建、文化、旅遊、醫療、酒店、金融、證券、煙草及放債等於當地具備潛在商機的行業。本集團致力於依託大灣區的資源優勢，實施國家一帶一路戰略，並推動東南亞經濟發展。

### 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願景

良好的公司管治吸引投資、保障股東及持份者的權利，並提高股東價值。本集團致力以高度透明及開放的態度向股東負責。

本集團成立由高級管理人員及風險管理團隊組成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負責監督工作團隊在項目、合約、財務及人力資源等不同部門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審閱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目的、挑戰、目標及進度以確保與本集團戰略方向一致，亦監管可持續發展數據的實施和追蹤及各工作團隊進度。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對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報告承擔總體責任，並持續監督持份者參與、識別重大主題的流程，以及批准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識別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重大因素。

本集團在商業道德上亦秉持高標準，並投資於可持續發展的業務。本集團致力於改善社區及環境質素，同時為其權益人提供長期回報。

### 獎項及認可

本集團構建安全、優質、可持續及友好型環境的努力獲得了建設局（「**建設局**」）的認可，本集團已獲授建設局環保與優雅建築商獎。本集團編製了「環保及優雅政策說明書」，當中列明我們致力於保護地球、愛護環境及令我們的僱員和附近居民受益所採取的方式。我們的承諾包括但不限於防止污染、提高資源利用效率、減少廢物產生以及就環保及優雅實務培訓員工。本集團致力於提升我們所有項目工地的環保及優雅表現，以為員工及工人創造最佳工作場所，並維持有利於附近持份者的乾淨、安全的生活環境。

此外，本集團已根據新加坡有關安全及健康管理體系的相關準則及其他準則、新加坡工作場所安全及健康理事會發佈或批准的實務守則或指引，實行**質量、安全、健康與環境**（「**質量、安全、健康與環境**」）政策。

##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

本集團透過日常互動與主要持份者進行溝通，以了解其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之關注及預期。透過定期溝通，本集團獲得有價值的反饋及檢討關注領域，有助於業務實現潛在增長並為將來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挑戰作準備。有關溝通渠道如下：

持份者	可能關注的議題	溝通渠道
股東及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企業治理體系</li> <li>• 業務策略及業績</li> <li>• 企業透明度及聲譽</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會議</li> <li>• 年報及中期報告</li> <li>• 公告及通函</li> <li>• 公司網站及電郵</li> </ul>
客戶及業務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工作及服務質量</li> <li>• 交付時間</li> <li>• 定價</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客戶滿意度調查</li> <li>• 進度會議</li> <li>• 與員工及管理層溝通</li> </ul>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權利及利益</li> <li>• 薪酬及賠償</li> <li>• 職業發展及培訓</li> <li>• 工作時長</li> <li>• 職業健康與安全</li> <li>• 工作環境</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培訓、研討會及簡報會</li> <li>• 績效考核</li> <li>• 局域網</li> <li>• 員工溝通會議</li> <li>• 員工手冊</li> </ul>
供應商及分包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供應商管理</li> <li>• 客戶服務</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供應商管理會議及事宜</li> <li>• 供應商審閱</li> <li>• 實地拜訪</li> </ul>
媒體、非政府組織及公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社區環境</li> <li>• 僱傭及社區發展</li> <li>• 社會福利</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li> <li>• 社區活動</li> <li>• 員工志願活動</li> <li>• 社區福利補貼</li> <li>• 慈善捐贈</li> </ul>

本集團每年將至少進行一次企業風險評估，涵蓋我們面臨的當前及潛在風險，包括但不限於業務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風險。董事會於收到企業風險評估報告後，將評估已識別的風險並審閱本集團現有戰略、目標及實施內部控制，以實施必要的改進措施以減輕風險。為管理與環境有關的風險及社會可持續性風險，董事會已針對企業風險評估中發現的風險採取措施，以確保持份者及環境能更好地抵禦本公司業務營運固有的任何潛在風險。

### 重要性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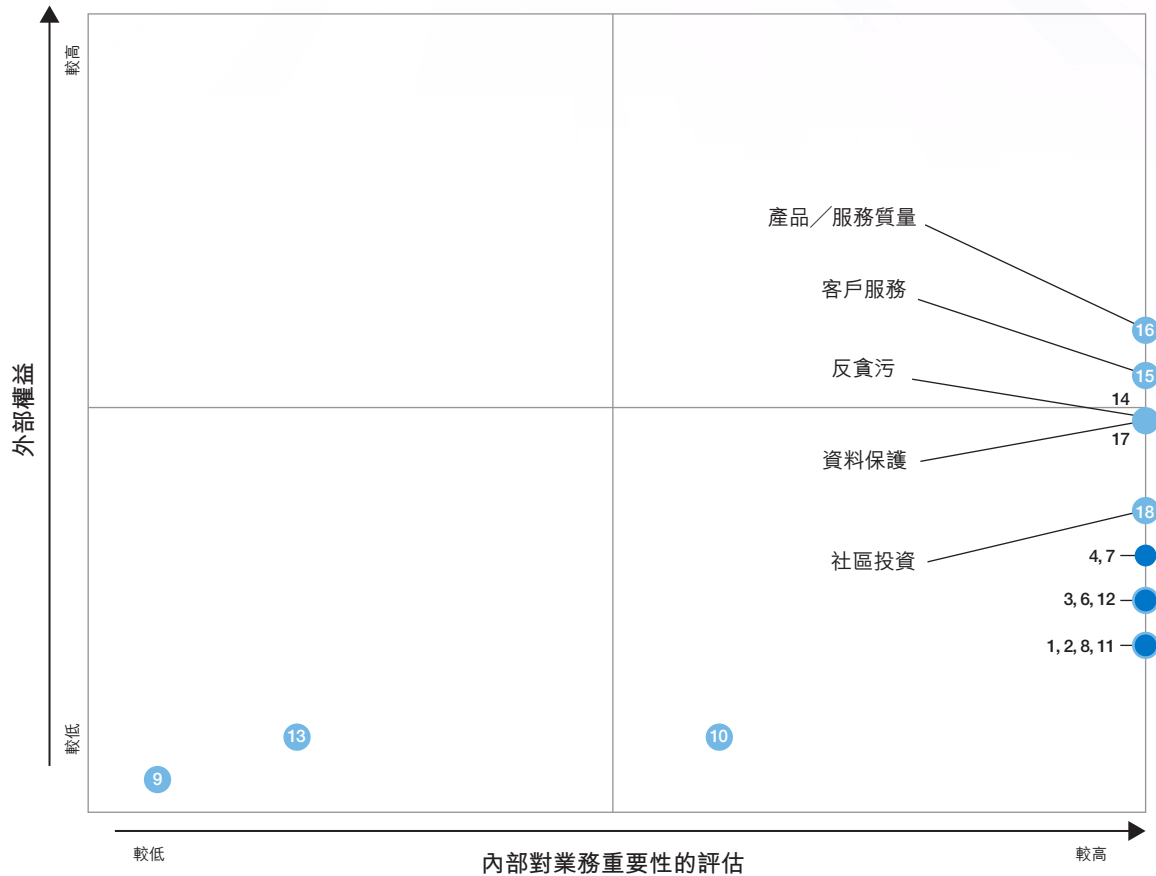
為識別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本集團特別提請廣泛的持份者（包括董事會、股東、高級管理層、一線工人、客戶及供應商）深入關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之主要議題。在重要性評估中，本集團邀請持份者為17個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對本集團業務延續及可持續發展績效以至廣大社區的相關性和重要性評分。

重要性評估結果及重要方面連同相關管理的綜合清單分別於以下矩陣、表格及章節呈示。



重要性矩陣：

持份者參與評估不同主題的重要性



環境

A1	能源	B3	發展及培訓
A2	水	B4	勞工準則
A3	廢氣排放	B5	供應鏈管理
A4	廢棄物及污水	B6	知識產權
A5	其他原材料消耗	B7	資料保護
A6	環境保護政策	B8	客戶服務
A7	氣候變化	B9	產品/服務質量
社會		B10	反貪污
B1	僱傭	B11	社區投資
B2	職業健康與安全		

在環境及社會方面，下列主題為持份者確認為最重要的議題：

1. 產品／服務質量；
2. 客戶服務；
3. 反貪污；
4. 資料保護；及
5. 社區投資。

本集團旨在與其持份者保持密切溝通及持續改進其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及管理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未來業務發展風險。

### 持份者反饋

本集團歡迎持份者就環境、社會及管治方式及績效作出反饋。請透過電郵 [admin@hscpe.com](mailto:admin@hscpe.com) 向我們提出建議或分享意見。

## A. 環境

### 1. 排放物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貢獻的排放物種類主要涉及汽油、柴油、電力、水及紙張消耗。業務並不涉及國家法律及法規所規管之包裝材料消耗、生產相關空氣、水及土地污染。

由於本集團的營運主要包括管道項目工程，故不會消耗大量自然資源及產生有害廢物，但本集團知悉產生無害廢物及消耗燃料可能無法避免。因此，本集團將減少無害廢物及限制石油消耗放在首位。目前，本集團未發現環境風險對其業務、戰略及財務表現的實際影響。

本集團知悉業務營運所消耗的電力、水以及產生的廢棄物，會消耗大量自然資源，並對公眾健康及環境構成風險。因此，於報告期內，於工作場所大力推行及實施節電節水措施，並根據香港法例第354章廢物處置條例、新加坡環境公共衛生法（第95章第113條）及本集團的指引，謹慎處理廢棄物。有關節電節水措施及廢棄物處置的詳情，於下文相應章節討論。

本集團總建築面積為4931.3平方米。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對我們產生影響的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以及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有關的不合規事件。

**溫室氣體排放**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	排放源	排放物 (以每噸二氧化碳 當量計)	排放強度 (每噸二氧 化碳當量/僱員) (附註2)	排放總量 (以百分比表示)
<b>範圍1</b>				
直接排放物	柴油 汽油	1,345.38	4.285	95.77%
<b>範圍2</b>				
間接排放物	外購電力	55.56	0.177	3.95%
<b>範圍3</b>				
其他間接排放物	紙張消耗	3.92	0.012	0.28%
<b>總計</b>		<b>1,404.86</b>	<b>4.474</b>	

附註：

1. 排放因子參考新加坡能源市場管理局二零一九年的規定，當中列明電網排放因子的平均營運利潤率排放因子為0.4085，容量邊際排放因子為0.4013。我們已就上述計算採用兩個排放因子的平均值。
2.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擁有314名僱員。該數據亦可用於計算其他強度數據。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溫室氣體排放量為1,404.86噸二氧化碳當量（主要為二氧化碳、甲烷及一氧化二氮）。年排放密度為0.285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及4.474噸二氧化碳當量/僱員。

本集團致力於不斷改進其可持續發展實務，並降低其整體排放量及對環境的影響。就氣體排放而言，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本集團認為所產生的相關氣體排放影響甚微。然而，我們仍關注建築工地產生的有限氣體排放，並致力於盡量減少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廢氣及粉塵。

由於本集團業務運營涉及管道建設，因此粉塵為本集團的主要關切。為控制及監測其運營產生的粉塵，本集團的質量、安全、健康及環境管理計劃其中一環為「現場粉塵控制」。為針對及處理工地現場的粉塵問題，我們已制定以下措施：

- 將進入現場區域以混凝土或其他材料鋪砌以減少空氣中粉塵的產生；
- 提供噴水裝置以阻隔工作中產生的粉塵；及
- 離開現場前覆蓋並固定車輛上的所有貨物。

因此，本集團並不知悉存在有關排放粉塵的任何重大問題。

此外，就溫室氣體排放而言，本集團知悉主要溫室氣體排放來源於汽車汽油及柴油消耗（範圍1）及外購電力（範圍2）。因此，本集團已採取多種措施以減少營運過程中汽油及柴油消耗所造成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參見「能源」一節）。

最後，用電被認為是最主要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來源。因此，本集團已採取下列提升能源效率的措施：

- 不使用時關閉不必要的燈及電器；及
- 購買及使用LED燈與節能辦公設備。

本集團目標為5年內減少10%（每年2%）的排放量。為實現此目標，本集團將於新總部安裝太陽能電池板。

### 排放源

#### (i) 直接排放物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自有車輛合共使用3,983升汽油及506,086升柴油，產生17,503.46公斤氮氧化物、8.21公斤硫氧化物、615.6公斤顆粒物排放及1,345.38噸二氧化碳當量排放。

#### (ii) 電

本集團耗電量為128,748千瓦時，其中香港辦事處耗電量為11,243千瓦時，新加坡辦事處耗電量為117,505千瓦時。本集團的能源強度為26.1千瓦時／平方米及410.03千瓦時／僱員。本集團通過提示及電郵鼓勵員工採取節能措施。例如，關閉非必要的照明燈及電器。

#### (iii) 水

本集團於新加坡營運的用水量為22,645.2立方米，水密度為4.59立方米／平方米。儘管如此，本集團提醒員工盡可能減少用水量。僅載有本集團新加坡業務的用水量，概因於香港營運的用水量乃由辦事處樓宇管理辦公室管理及相關數據無法查閱，但值得注意的是，於香港營運的用水量微不足道。

(iv) 廢物

有害廢物

雖然本集團於年內並未產生大量有害廢物，但我們已制定管理及處置有害廢物的指引。如果產生任何有害廢物，化學廢物將暫時存置於專門存放點，並貼上危險標籤。我們必須遵守相關的環境法規及規則，聘請合格的化學廢物收集商處理有關廢物。本集團並不知悉其在業務過程中排放任何有害廢物。

無害廢物

本集團的廢物主要來自建築地盤及辦公室，包括建築廢物、木料及紙張等無害廢物。為了盡量減少業務運營產生的無害廢物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已採取廢物管理措施，並推行不同減排舉措。對於工地產生的廢物，本集團已對項目工地的有機廢物及建築廢物採取不同的廢物管理系統。工業廢物則回收至本集團總部，由合適的經認證處理公司處理。

為從源頭上促進廢物分類，我們為不同類別的廢物流準備了處理箱，隨時可供使用。我們為減少建築廢物及辦公室廢物制定程序，採取循環再用辦公室廢物管理安排。此外，我們已實施以下程序，鼓勵僱員分擔廢物管理責任及盡量減少產生廢物：

- 盡可能使用雙面打印或影印；
- 使用電子媒體溝通；
- 電子化工地文件；
- 回收單面打印紙張；及
- 避免使用一次性用品。

本集團亦誘導員工（包括分包商）實行良好慣例，將紙質包裝單獨置於回收箱，並送至指定廢物收集點進行處理。

實施該等慣例的結果（比較）：

	二零二一財年		二零二零財年	
	排放總量 (噸)	強度 (噸/僱員)	排放總量 (噸)	強度 (噸/僱員)
廢鐵	82.71	0.2634	52.09	0.1847
紙張	0.82	0.0026	0.95	0.0034

日常辦公室營運合共使用817.55千克紙張用以文件列印及交付包裝。本集團致力提升紙張回收，77.35噸廢紙已由持牌回收公司收回。

本公司目標為5年內減少5%（每年1%）的排放量。為實現此目標，本公司將派遣員工參加專業技術課程，以提升其技術技能，從而提高彼等的效率，間接減少運營過程中產生的廢物。本集團已實行多項數字化管理，令本公司能脫離傳統的人工填寫及記錄保存方式。

(v) 商務航空差旅

於報告期內，由於COVID-19疫情，本集團並無任何航空商務差旅。本集團並無由航空旅行產生溫室氣體排放。然而，本集團未來將竭力通過電話會議及其他電子通訊方式減少航空商務差旅。

2. 資源使用

能源

本集團旨在於營運中發現及採納適當措施，盡量減少營運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已知會所有僱員須實行該等資源利用方面的政策及措施。我們定期檢討能源目標，尋求持續提升本集團能源表現。

我們每月監測水電及其他材料的使用情況。如果電量消耗異常高企，應對該情況進行調查，找出根本原因並採取預防措施。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已採取下列提升能源效率的措施：

- 不用時關閉不必要的燈及電器；及
- 購買及使用LED燈與節能辦公設備。

於二零二一財年，本集團的能源消耗總量為5,225,057千瓦時（「千瓦時」），報告期內的總體能源強度為16,640千瓦時／僱員。

直接／間接能源	用途	消耗（單位）	消耗（千瓦時）	能源強度 （千瓦時／僱員）
汽油	車輛所用	3,983升	35,449	112.895
柴油	車輛所用	506,086升	5,060,860	16,117.389
電力	辦公室營運所用	128,748千瓦時	128,748	410.025
總計：			5,225,057	16,640.309

附註：轉換因素參考《國際能源署能源統計手冊》及《2006 IPCC 國家溫室氣體清單指南》及《2019修訂版》。

本集團主要能源消耗產生自柴油消耗。因此，我們已採取以下措施：

- 於車輛閒置時關掉引擎；
- 購買符合歐盟六型(Euro VI)排放標準的汽油及柴油車輛；
- 根據《道路交通安全法》第90條規定的法定要求，檢驗車輛並取得認證；及
- 定期進行車輛保養，確保引擎性能及有效利用燃油。

本公司目標為5年內將柴油消耗量減少5%（每年1%）。為實現此目標，本公司將會於有需要時僅採購更新節能機器並繼續檢討現有機器以確保良好運行。損壞的機器將報廢及更換。

## 水

本集團水耗主要為總部清潔與衛生。本集團已制定節水措施程序。此外，總部亦設有用於監控用耗水量的監控系統。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在求取適用水源上並無任何問題。

本集團鼓勵所有僱員培養節約用水的習慣。我們加強倡導節水、張貼節水提示並引導僱員合理用水。下列乃我們為提升用水效率實施的若干措施：

- 利用循環水清洗車輛、清潔排水管及髒鞋；
- 使用化學類或薄膜類水循環設備；及
- 使用節水裝置及從水箱收集雨水沖洗馬桶、車輛及綜合區域清洗。

本公司目標為5年內減少耗水量5%（每年1%）。為實現此目標，本公司將於新總部建造一個大型集水容器來收集雨水。收集的雨水將用於一般洗滌及消毒。此外，本集團的業務性質並不會產生任何廢水。

## 包裝材料

本集團的業務並無涉及任何包裝材料的使用，因此，概無於本報告呈列任何數據或資料。

### 3. 環境及天然資源

認識到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可能對環境及天然資源有影響，我們致力於盡量降低業務營運的負面環境影響，持續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承諾。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認識到潛在的負面環境影響，如噪音污染。為減輕對社區及環境的干擾，我們在質量、安全、健康及環境管理計劃中加入「場地噪音控制」一節。我們亦致力於實現可持續發展，為社區及我們的權益相關人士創造長期價值。為減輕潛在的環境影響，我們努力減少消耗天然資源及促進有效的環境管理。我們定期評估業務環境風險、採取防範措施降低潛在風險並確保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 環保建築方法

我們於項目施工期間致力於環保及優雅作業。我們將可持續的概念嵌入採購與工作流程中。我們倡導於工地使用環保或綠色標籤產品。為提高工地員工意識，我們於多個告示板張貼環保海報。

意識到建築工地的害蟲會引發潛在環境及健康問題，我們通過部署內部團隊採取積極的傳播媒介控制措施，除使用除蟲服務外，亦定期噴灑滅蟲劑。

我們構建安全、優質、可持續及友好型環境的努力獲得了建設局（「**建設局**」）的認可，我們已獲授建設局環保與優雅建築商獎。

### 噪音控制

意識到我們施工場地的潛在噪音污染，我們在質量、安全、健康及環境管理計劃中加入「場地噪音控制」一節。我們已實施下列措施控制場地噪音排放：

- 於關注區安裝噪音屏障，減少噪音傳播；及
- 於場地內外合理可行的位置安裝噪音檢測器，檢測噪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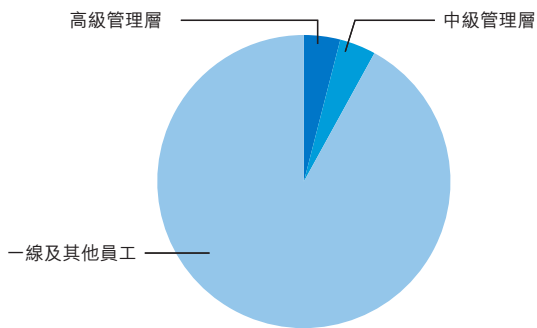
## B. 社會

### 1. 僱傭及勞工常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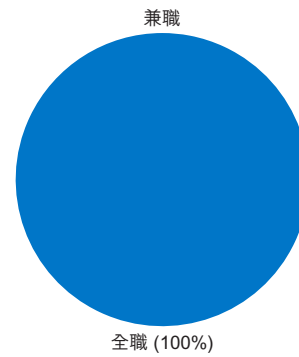
#### (i) 僱傭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擁有314名僱員，其中新加坡297名、香港12名及中國5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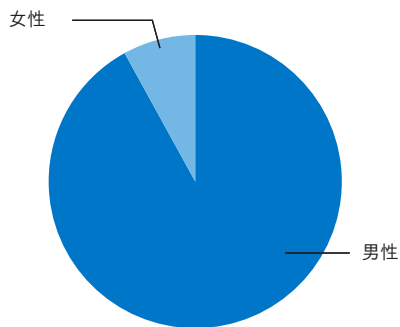
員工按類別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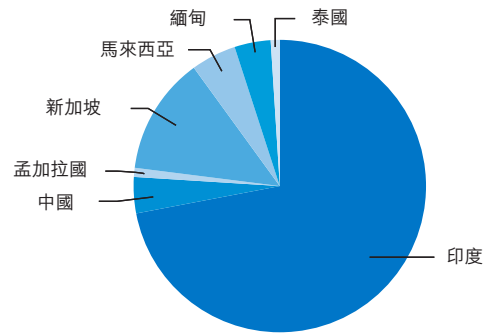
員工按僱傭類別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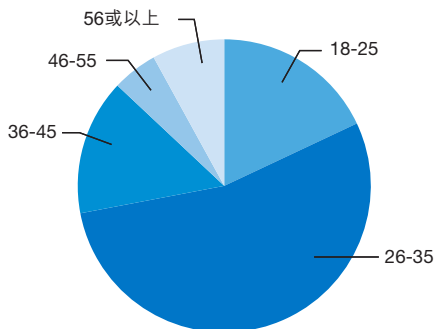
員工按性別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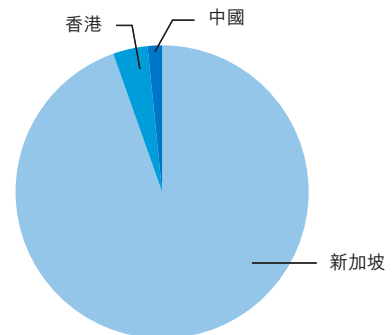
員工按國籍劃分



員工按年齡劃分



員工按地理位置劃分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對我們有重大影響的與僱傭有關的不合規事件。

#### 招聘與解僱

人力資源乃本集團持續發展的基礎。因此，我們已制定相關的僱傭政策，採取以人為本的管理策略，充分發揮員工的潛能。相關的僱傭政策（包括招聘與解僱）已正式記錄在我們的員工手冊內。我們根據所申請職位的擇優遴選標準採用健全、透明及公正的招聘流程。根據個人對職位的適合性及迎合本集團目前及未來需要的潛能而招聘人員。我們確保公平對待及評估僱員與面試者。

#### 工作政策

本集團已根據當地僱傭法制定政策確定工時與休假。除年假等基本休假外，只要符合相關僱傭法及《就業法》條文，僱員亦可享有額外休假，如產假、育兒假、婚假及恩恤假。

本集團過往每年給予僱員10天年假，每服務一年多加1天，總計最多18天。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修訂該政策，每年給予員工14天年假，每服務一年多加1天，總計最多18天。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發現任何與僱傭有關的重大違規案件。

#### 具競爭力之薪酬及福利待遇

僱員可按其工作職位、年齡及額外工作時間以及有關表現的年終花紅享有基本薪金及各種津貼。基本社會保險包括養老、醫療、工傷、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本集團提供各種假期（包括年假、病假、工傷假、婚假、產假及恩恤假）。本集團定期每年檢討僱員薪金連同業務增長及市場價格水平，薪酬普遍高於市場平均水平。

### 內部晉升

本集團向現有員工提供內部晉升及工作機會，甄選是以評分制度每月對僱員的工作能力、態度、素質方面的檢討為基礎。本集團鼓勵僱員討論彼等對工作晉升及事業發展的目標。

### 平等機會、多元化及反歧視

多樣化及嫻熟的勞動力對其業務至關重要。本集團致力創造及維護一個包容和協作的職場文化。本集團致力在僱傭的各方面提供平等機會，並確保任何人在職場不會因種族、宗教、膚色、性別、身體或精神殘疾、年齡、出生地、婚姻狀況及性取向而遭受歧視、身體或言語上的騷擾。本集團會努力確保投訴、申訴、疑慮（包括舉報）得到及時及保密處理。本集團絕不容忍任何形式的職場性騷擾或欺凌行為。

### 僱員交流

本公司因疫情並無開展任何大型活動。然而，本公司偶爾為員工提供打包餐飲，並在宿舍開展小型活動，讓員工互動並獲得額外的金錢獎勵。

### COVID-19調整

於疫情期間，本集團為應對這場前所未有的危機作出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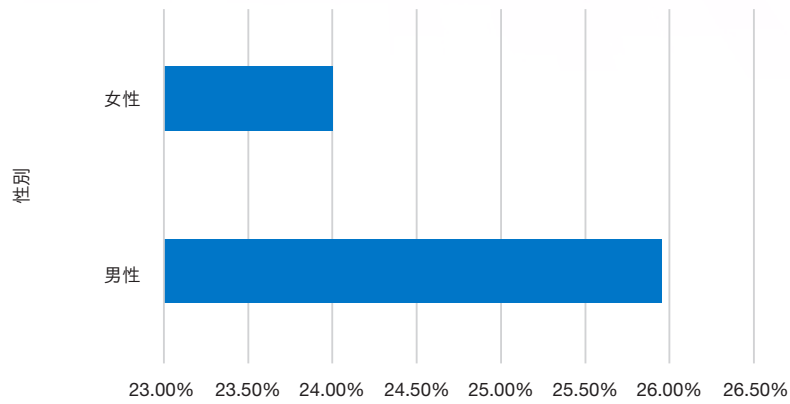
1. 二零二零年六月（僅1個月）在整個集團範圍內實施減薪舉措。二零二零年六月之後薪金恢復正常且並無實施類似措施。
2.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七月進行例行的年度薪資待遇檢討。僅加薪，未減薪。
3. 本集團按照新加坡政府發佈的指引實施居家辦公、错峰上下班等。
4. 本集團約有15名工人感染。然而，彼等居住在第三方宿舍，因此，與我們自有宿舍的員工並無接觸。受感染工人及其餘工人在第三方宿舍進行有序隔離。彼等仍可獲得正常基本工資至少75%。於新加坡附屬公司於阻斷期間並以30%的產能運營時，令員工能夠資助在家鄉的家人。

因此，於報告期內無解僱員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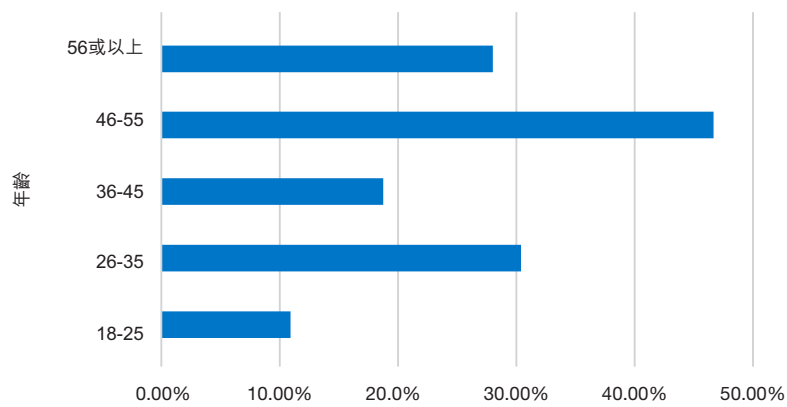
流失率

於二零二零／二一年，合共81名僱員離開本集團，整體流失率為25.79%。於報告期間，按類別、年齡組別及性別劃分佔總流失率的百分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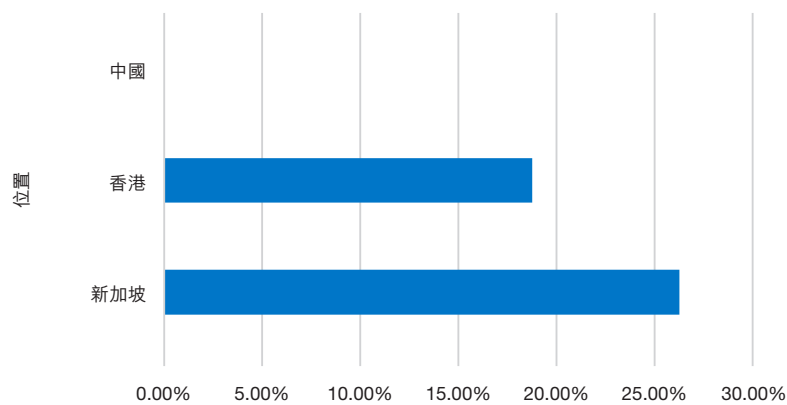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佔總流失率的百分比



按年齡級別劃分佔總流失率的百分比



按地理位置劃分佔總流失率的百分比



**(ii) 僱員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致力於為僱員、分包商及供應商提供並維持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我們已制定質量、安全、健康及環境管理系統操作程序，載有明確的項目管理方法及健康安全承諾條款。本集團每年審閱該政策或於事件發生時確定是否需要審閱，確保其與本集團相關且適用。

質量、安全、健康與環境系統乃根據新加坡有關安全及健康管理體系的相關準則及其他準則編製。該政策包括總承包商及分包商的責任及管理層對安全及健康的承諾，規定分包商須於現場提供充足及適當的資源。質量、安全、健康及環境政策至少每年審閱一次，或於業務變動要求其他資源及人事管理時及於法定審核後審閱。

此外，本集團已建立多個職業健康計劃，旨在保護工人免受噪音、灰塵、有毒氣體及蒸汽等建築業相關健康危害。該等計劃包括聽力保護計劃、呼吸保護計劃、護手計劃及護眼計劃等。

本集團亦獲授由新加坡職業安全及健康局認證的bizSafe星級水平。本集團將繼續投入充足資源並努力維持及加強安全管理，以減少僱員健康與安全風險。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不知悉任何對我們造成重大影響的有關僱員健康及安全的不合規事件。

考慮到COVID-19疫情，本集團亦已實施多項新政策，以確保僱員的健康及安全：

1. 在進入辦公室之前，僱員、客戶及訪客必須在警衛室接受體溫檢測，並登記出入情況。
2. 大多數員工獲准居家辦公，偶爾須错峰上下班。
3. 在辦公場所，每個人均須一直佩戴口罩。
4. 辦公室劃有分界線以提醒所有員工注意保持安全距離。
5. 鼓勵出現輕微症狀的員工看醫生，並按規定休病假。
6. 本集團自願派遣員工進行每兩個星期做一次拭子檢測。

7. 本集團通過WhatsApp群聊向辦公室員工提供最新情況。對於居住在宿舍的外籍員工，則會貼出通知以告知其最新情況。

**職業健康及安全數據**

二零二零／二一年

二零一九／二零年

與工作有關的死亡事故	0	0
工傷事故>3日	3	7
工傷事故<3日	4	0
因工傷損失的工作日	33	318

於過往三年（包括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與工作有關的死亡事故。

**(iii) 培訓及發展**

本集團已進行定期安全檢查以確保其業務正常進行，以減少僱員及工人的風險。安全檢查由各級管理層展開，將於彼等認為必要時立刻跟進。本集團向其僱員強調，嚴格遵守安全規定對確保自身或其項目的其他工人免生事故至關重要。本集團亦規定其分包商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相關政府機構實施的安全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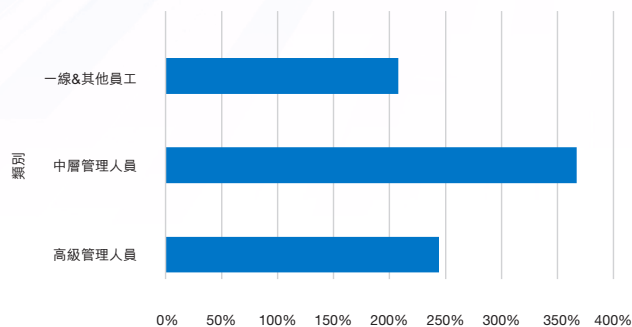
我們定期召開大眾工具箱會議及／或每週工具箱會議對全體工人進行相關健康危害、安全工作慣例及適當使用個人防護設備的培訓。工地管理人員亦實施安全健康管理體系（「**安全健康管理體系**」）改善計劃，教導工人有關健康危害及相應控制措施。

除了強制性的入職培訓外，員工的內部培訓內容一般分為以下幾類：工作安全、消防安全、職業健康、環境保護、工作流程、ISO 9001品質管制體系及ISO 14001環境管理體系。該等培訓旨在提升員工與工作崗位及有關法律法規、政策及流程相關的知識、能力、生產力及效率，以及彼等對危險廢物消防及洩漏的應急反應。管理層員工須參加內部企業管理技能培訓課程及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舉辦的外部安全培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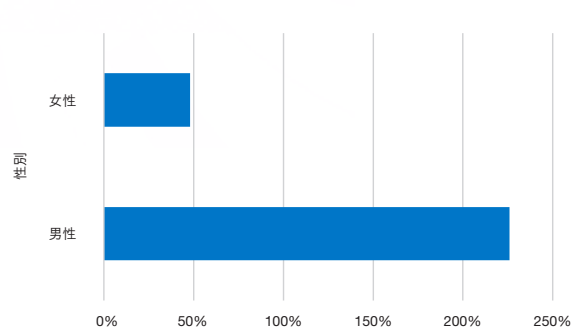
本集團亦鼓勵員工參加外部培訓課程，如挖掘、重型起重機械操作、III級鍋爐操作、焊工證、電工證、現場健康及安全證書等方面的課程。本集團致力於通過在職培訓以及本集團支持的外部課程，投資於員工的培訓及再教育。各個部門的培訓需求均由各自的部門主管進行評估，並由員工及主管安排課程。

報告期內，共舉辦6,276小時的培訓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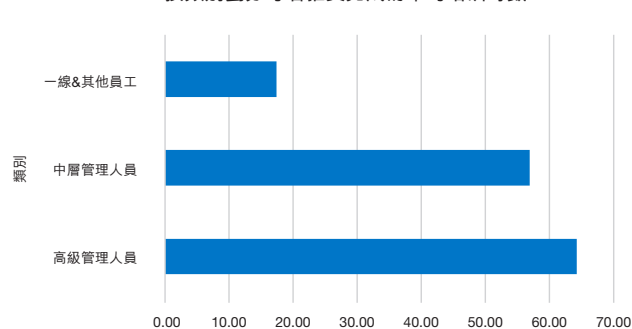
按類別劃分接受培訓的僱員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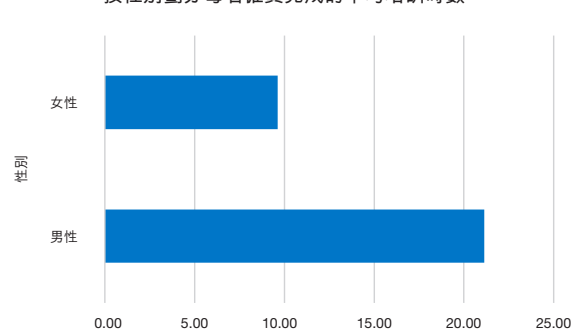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接受培訓的僱員百分比



按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的平均培訓時數



按性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的平均培訓時數



**(iv) 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格遵守地方法律，並無僱用國際勞工組織（「**國際勞工組織**」）公約及新加坡政府人力部所界定未滿法定工作年齡的兒童。不得以任何形式的武力或恐嚇，或任何與工作有關的體罰或脅迫，強制僱員違背意願工作。

本集團的人力資源及行政部嚴格遵守當地法律，並根據總部所在的各個地方的所有就業規定進行招聘。招聘過程中收集個人資料以幫助篩選合適的候選人。人力資源部亦於招聘時核查身份證原件，確保各業務及設施合規。如果涉及違規行為，將根據情況處理。本集團亦通過合法及正當的渠道物色候選人，如JobStreet等網站，而外籍工人則通過持牌職業中介機構推介。本集團於面試前會審閱各自申請人簡歷，以確保彼等達到適當的法定年齡。因此，不會出現任何違反有關慣例的事件。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對我們有重大影響的與童工及強制勞工有關的不合規事件。

## 2. 經營慣例

### (i)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已建立賣方表現評估及監察系統，為採購部提供結構化及系統的方式評估供應商及分包商。供應商及分包商評估以產品質量、滿足合約要求的能力、過往項目參考及交付能力為基準。該系統亦利用使用者及採購人員的輸入數據幫助實現本集團採購的最大價值及確保服務質量。

供應商及分包商評估定期進行，評估結果無論優良或有待改進，均會盡快向賣方反饋。持續未符合本集團要求的供應商或須中止日後供應。

供應商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管理乃本集團有關供應商初步評估報告的考慮因素之一。本集團於評估過程中評估其供應商的認證管理系統，如ISO 9000、ISO/TS 16949、ISO 14000、OHSAS 18000、ISO 22000、ISO/IEC17025等。我們於評估過程中亦考慮其他因素，如質量、環境、職業健康及安全問題。

本集團已制定招標手冊，以確保市場上的供應商在招標過程中能夠公平競爭。本集團禁止對若干供應商區別對待或歧視；並嚴格監控及防範各類商業賄賂行為。與供應商有任何利益關係的僱員或人員不得參與相關業務活動。

下表列示於二零二一財年在不同地區採購的供應商數目：

國家	供應商數目	分包商數目
新加坡	233	39
馬來西亞	2	—
中國	2	—
香港	2	—
阿聯酋	0	1

**(ii) 產品責任**

*知識產權*

由於本集團的運營流程不涉及廣告及標籤慣例，故與廣告及標籤有關的資料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

*服務品質保障*

為確保維持服務質量，本集團已實施質量政策，並遵守國際標準，獲得ISO 9001質量管理認證。本集團致力於不斷提高質量管理體系的效力，交付滿足客戶及利益相關方需求及要求的優質產品及服務。

就補救而言，本集團有客戶訪問報告，供客戶就服務提供反饋意見。客戶對本集團的服務質素、對指示作出的反應、工作交付進度、工藝品質、現場規劃及控制、對公眾造成不便以及在缺陷責任期內的表現進行評價。報告亦會記錄客戶的其他建議及意見。

本公司收集行業信息、客戶反饋意見、產品信息要求、客戶查詢、客戶投訴及競爭對手的行動以確定並檢討客戶的要求。有關資料屆時將用於服務或產品生成，本公司將進行檢討以確保客戶滿意。如客戶對服務或產品不滿意，本公司將進行進一步研究及審查。

本集團亦設立一套流程，以專業方式處理客戶的反饋或投訴。在收到與產品或服務有關的查詢或投訴後，將即時對此進行檢討。本集團會於投訴處理完後評估客戶的滿意度。

#### 客戶數據保護

本集團尊重客戶信息資產的價值及權利，嚴格遵守客戶信息安全管理系統與標準。為提供優質服務，我們努力提升客戶隱私保護。此外，本集團遵守新加坡「個人資料保護法案」及香港《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其亦為IT系統實施防火牆、防病毒及防垃圾郵件解決方案避免機密信息洩露，並持續升級該等方案。

於報告期間並無收到有關本集團於產品責任領域的服務的投訴。

### (iii) 反貪污

本集團絕不容忍任何腐敗、欺詐及所有其他違反職業道德的行為。其在經營業務時重視並保持誠信、誠實與公平。本集團制定了在每項業務經營及貿易活動中控制及防止股東與關聯方之間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的相關政策。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通報任何嚴重違反有關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新加坡「防止貪污法令」及香港《防止賄賂條例》）的事件。

如我們的僱員手冊所載，僱員須向彼等的主管或人力資源部申報潛在利益衝突，並遵守我們的僱員道德準則。全體僱員預期操守的基本標準均於反欺詐、反洗錢政策中明確規定。「欺詐」、「洗錢」、「恐怖主義融資」及「僱員」的定義明確載於上述政策。有關政策將至少每半年檢討一次，並根據需要修訂。董事負責該政策的管理、修訂、詮釋及應用。

全體僱員應警惕欺詐事件發生，並意識到異常交易或行為可能是欺詐的跡象。倘僱員被發現從事欺詐活動，則將受到紀律處分。紀律處分包括停職或視乎情況向相關執法及／或監管機構檢舉，要求進行獨立調查。

董事總經理每年評估本集團業務的洗錢風險。責任部門將於接納交易對手前進行盡職調查。倘發現任何可疑活動跡象，財務經理將立即報告審核委員會。

### 舉報機制：

為進一步維持及達到公開、誠實及問責的最高水平，本集團已制定報告程序。管理層負責發現違規行為，同時我們鼓勵僱員於發現或懷疑存在欺詐行為時立即向部門主管報告，倘無法如此行事，則向董事報告。

我們亦實施調查程序以配合調查。董事將負責協調所有調查行動，力求調查員自由及不受限制地訪問所有公司紀錄及場所（無論自有或租用）。調查員有權檢查、複製及／或移除相關場所的全部或任何文檔、辦公桌、儲藏櫃及其他儲存設施，毋須提前知會任何可能使用或保管相關物品或設施的人員或經其同意（倘該等物品或設施屬調查範疇）。

倘有人士提出舉報但不願披露身份，本集團將盡力保護相關人士的身份。然而，本集團明白對任何不當行為的調查均可能須要確定信息來源，且相關人士的陳述或須作為證據的一部分。所有調查細節均須全程保密，避免錯誤指控，以防驚動可疑人員。所有調查詳情及結果將僅按需要知道的原則與相關人士共享。

最後，本集團所有員工均須通讀《員工手冊》，其中亦載有「反腐敗政策」。如任何員工要求參閱手冊，其亦可以隨時查閱。該政策的任何更新資料均將由人力資源部監管，其後將更新內容分發至所有員工以供傳閱。

### 3. 社區投資

本集團參與各種社區活動，通過捐款幫助社會弱勢群體。於本年度，本集團共向SP集團慈善高爾夫捐款15,000坡元。然而，活動因疫情而未能進行。因此，捐款已予退還。

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主題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頁碼索引及 不披露的原因 (如適用)
層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第57頁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的資料。	第58至61頁
	註： 廢氣排放包括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其他受國家法律及規例規管的污染物。	
	溫室氣體包括二氧化碳、甲烷、氧化亞氮、氫氟碳化物、全氟化碳及六氟化硫。	
	有害廢棄物指國家規例所界定者。	第60頁
關鍵績效指標A1.1 (「不遵守就解釋」)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第57至61頁
關鍵績效指標A1.2 (「不遵守就解釋」)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第58及59頁
關鍵績效指標A1.3 (「不遵守就解釋」)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不適用， 如第60頁所述
關鍵績效指標A1.4 (「不遵守就解釋」)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第60及61頁
關鍵績效指標A1.5 (「不遵守就解釋」)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第57至61頁
關鍵績效指標A1.6 (「不遵守就解釋」)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第60及61頁

主題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頁碼索引及 不披露的原因 (如適用)
層面A2：資源使用（「不遵守就解釋」）	<p>一般披露</p> <p>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p> <p>註：資源可用於生產、儲存、運輸、樓宇、電子設備等。</p>	第61至63頁
關鍵績效指標A2.1 （「不遵守就解釋」）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第61及62頁
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第63頁
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第61至63頁
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第63頁
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第63頁
層面A3：環境及天然資源	<p>一般披露</p> <p>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p>	第63頁
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第63及64頁

主題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頁碼索引及 不披露的原因 (如適用)
層面B1：僱傭	一般披露	第66及67頁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第65頁
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類別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第68頁
層面B2：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第69及70頁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第70頁
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第70頁
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第69及70頁

主題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頁碼索引及 不披露的原因 (如適用)
層面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第70頁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i>附註：</i> 培訓指職業培訓，可包括僱主付費的內外部課程。	
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第71頁
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第71頁
層面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第71頁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的資料。	
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僱傭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第71頁
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第71頁
營運慣例		
層面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第72頁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主題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頁碼索引及 不披露的原因 (如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第72頁
關鍵績效指標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第72頁
層面 B6：產品責任	<p>一般披露</p> <p>有關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第73及74頁
關鍵績效指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用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不適用，因無此情況發生
關鍵績效指標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不適用，因無此情況發生
關鍵績效指標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不適用，因本集團並無註冊任何商標
關鍵績效指標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回收程序。	第73及74頁

主題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 關鍵績效指標	描述	頁碼索引及 不披露的原因 (如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第74頁
層面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第74及75頁
關鍵績效指標 B7.1	於報告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不適用， 因無此情況發生
關鍵績效指標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第75頁
層面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通過社區參與了解發行人營運所在社區的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第75頁
關鍵績效指標 B8.1	專注貢獻範疇（例如教育、環境問題、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運動）。	第75頁
關鍵績效指標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例如金錢或時間）。	第75頁

附註：

本公司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採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關鍵績效指標採取分階段方法處理。我們將每年審閱關鍵績效指標與我們業務的相關性。



致卓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管道工程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卓航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管道工程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列載於第88至160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括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為建設合約收入確認。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建設合約收入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0及附註6。

貴集團的建設合約收入於合約期間確認。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的建設合約收入為37,247,000坡元。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使用五步法通過以下方式確認：識別與客戶的合約；識別合約的履約責任；釐定交易價格；按合約的履約責任分配交易價格；及隨實體達成履約責任的時間確認收益。

針對管理層關於交易價格及合約成本的估計，我們就收益確認執行了下列審計程序：

- a. 了解與建設合約估計交易價格及總成本編製及修訂相關的控制及就此進行評估及驗證，並記錄各項合約產生的實際成本；
- b. 抽樣挑選建設合約，以測試合約的總合約價值、變更訂單（如有）及／或其他協議及通信形式；
- c. 抽樣挑選建設合約，根據我們對各項目性質及各項目估計總建設成本組成部分的了解，並參考性質類似的已完成合約實際產生的成本，以評估重大成本組成部分的適宜性。我們亦檢查供應商報價及合約等支持性文件以估計成本；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建設合約收入確認（續）

於合約開始時，管理層會考慮各種可變因素後根據合約條款釐定交易價格。於合約執行過程中，倘情況發生改變，例如合約工程的變動及發生索賠，管理層會定期審閱和修訂交易價格和合約總成本的估算。估計交易價格及／或估計總合約成本的變動會導致工程完成進度及管理層知悉造成修訂情況之期間內確認的收入有所調整。

由於管理層估計交易價格及總合約成本時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故我們將確認建設合約收入認定為關鍵審計事項。

- d. 我們根據供應商的發票及有關勞工成本的工時表概要等相關文件抽樣測試材料及分包商成本等產生的實際成本，並檢查分配各合約勞工成本及折舊等間接費用的計算方式。我們亦測試年末後作出的後續付款及有關項目的未付發票，以評估管理層有否恰當將截至年末產生的實際成本列賬。

基於我們的工作，我們認為所獲得的證據可支持管理層在釐定交易價格及總合約成本的估計時所作判斷及估計。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相關錯誤陳述可被視為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等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郭志勤。

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收入	6	43,450	27,284
銷售成本	9	(33,470)	(22,861)
<b>毛利</b>		<b>9,980</b>	4,423
其他收入	7	3,017	703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8	(1,420)	654
行政開支	9	(7,152)	(3,864)
<b>經營溢利</b>		<b>4,425</b>	1,916
財務成本	11	(371)	(63)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4,054</b>	1,853
所得稅開支	12	(800)	(285)
<b>年度溢利</b>		<b>3,254</b>	1,56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的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按每股以新加坡仙列示)	13	0.35	0.17

第94至160頁之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	—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1)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3,253	1,568

第94至160頁之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22,055	8,529
使用權資產	17	3,277	268
無形資產	18	9	49
投資物業	19	–	1,020
訂金	22	1,563	1,854
		<b>26,904</b>	11,720
<b>流動資產</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21	882	–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20,572	3,596
合約資產	23	13,564	13,925
定期存款	24(b)	102	1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a)	11,912	15,619
		<b>47,032</b>	33,240
<b>資產總值</b>		<b>73,936</b>	44,960
<b>權益</b>			
股本	26	1,589	1,589
儲備	27	38,854	35,601
<b>權益總額</b>		<b>40,443</b>	37,190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b>負債</b>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9	8,864	399
租賃負債	17	3,061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	813	1,077
		<b>12,738</b>	1,47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8,269	4,026
合約負債	23	–	447
借款	29	10,875	861
租賃負債	17	243	268
即期所得稅負債		1,368	692
		<b>20,755</b>	6,294
<b>負債總額</b>		<b>33,493</b>	7,770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73,936</b>	44,960

第88至160頁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董事

董事

第94至160頁之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坡元	股份溢價 千坡元	合併儲備 千坡元	保留盈利 千坡元	匯兌儲備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1,589	17,138	1,500	15,395	-	35,622
年度溢利	-	-	-	1,568	-	1,568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1,568	-	1,568
於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1,589	17,138	1,500	16,963	-	37,190
年度溢利	-	-	-	3,254	-	3,254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	-	-	-	(1)	(1)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3,254	(1)	3,253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589	17,138	1,500	20,217	(1)	40,443

第94至160頁之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b>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經營活動(所用) / 所得現金	30(a)	<b>(833)</b>	411
已收利息		<b>5</b>	174
已付所得稅		<b>(388)</b>	(569)
經營活動(所用) / 所得現金淨額		<b>(1,216)</b>	16
<b>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b>(17,181)</b>	(2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0(c)	<b>75</b>	42
購買無形資產	18	<b>-</b>	(11)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b>(2,861)</b>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b>2,012</b>	-
來自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額	33	<b>73</b>	-
添置固定資產		<b>(2)</b>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b>(17,884)</b>	(258)
<b>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償還租購負債責任		<b>(1,101)</b>	(1,316)
償還定期貸款		<b>(890)</b>	(2,101)
提取定期貸款所得款項		<b>11,634</b>	-
償還其他借款		<b>(4,864)</b>	-
提取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b>4,307</b>	-
發行債券所得款項		<b>6,848</b>	-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b>(335)</b>	(502)
已付利息		<b>(190)</b>	(63)
融資活動產生 / (所用) 現金淨額		<b>15,409</b>	(3,9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b>(3,691)</b>	(4,22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5,619</b>	19,843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b>(16)</b>	-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a)	<b>11,912</b>	15,619

第94至160頁之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3，經合併及修訂）（現稱公司法（二零二一年修訂版））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主板**」）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新加坡主要營業地點為36 Sungei Kadut Avenue, Singapore 729661。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德輔道中88-89號中環88二十三樓。除另有指明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新加坡元（「**千坡元**」）呈列。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基礎設施管道建設及相關工程服務，服務對象以燃氣、水務、電訊及供電行業為主，以及建材貿易。

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非另有所指，此等政策貫徹應用到所有呈列年度。

###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經按公平值入賬的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財務資產的重估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須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須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和估算的範疇，在附註4披露。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1 編製基準 (續)

####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以及新詮釋：

- 重大性的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 業務的定義－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 利率基準改革－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 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上文所列的修訂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以下新訂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尚未於本報告期間強制生效，且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 之年度期間 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新冠肺炎相關租金寬免	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年度改進項目(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會計指引第5號(經修訂)	經修訂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小範圍修訂	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釐定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1 編製基準 (續)

####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續)

本公司董事已評估採納上述新訂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詮釋及會計指引對本集團之財務影響。該等準則及修訂預期不會於未來報告期間對本集團以及可見未來交易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擬於上述新訂準則、現有準則之修訂、詮釋及會計指引生效時予以採納。

### 2.2 綜合賬目原則

####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控制的全部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自其參與實體的業務而承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能透過其指導實體活動的權利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全部綜合入賬，自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會計收購法用於本集團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公司間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轉讓資產有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本公司已在必要情況下對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作出修訂，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一致。

#### 2.2.1 業務合併

無論購買的是權益投資或其他資產，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 對被收購方的前所有人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
- 或有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平值；及
- 附屬公司中早已存在的任何權益的公平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2 綜合賬目原則 (續)

#### 2.2.1 業務合併 (續)

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識別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在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為現時的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一旦清盤時按比例應佔主體的淨資產，可按公平值或按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確認金額比例而計量。

收購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以下三者：

- 轉移代價，
- 在收購實體中的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以及
- 被收購方之前任何股權的收購日公平值

超過購入可識別淨資產公平值的數額記錄為商譽。如所轉讓代價、確認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及之前持有的權益計量，低於購入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平值，則將該差額直接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當任何一部分現金代價延期結算，未來可支付金額將會折現至交易日。使用的折扣率為該實體增量借款利率，該比率也可由獨立金融家依據類似條款及條件近似得出。或有代價可被分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分類為金融負債的數額後續將以公平值重新計量，公平值的變動確認在綜合損益表中。

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之前在被收購方持有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盈虧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3 獨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減本公司獨立財務報表之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的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倘自附屬公司投資所得股息超過期內附屬公司全面收益總額，或獨立財務報表所載投資的賬面值超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投資對象淨資產（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於收取附屬公司投資股息時就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 2.4 外幣換算

####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實體各自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本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坡元）呈列，坡元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及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及按年結算日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外匯收益及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呈列。按淨額基準列為「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以外幣按公平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之日的匯率進行換算。以公平值列賬之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呈報為公平值收益或虧損之一部分。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4 外幣換算 (續)

#### (iii)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且貨幣並非惡性通脹經濟體的外國經營，其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已呈列財務狀況表內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損益表內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匯率並非交易日期當前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於交易日期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於合併賬目時，換算海外實體任何投資淨額以及指定為該等投資之對沖項目的借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於出售境外業務或償還投資淨額的任何借款時，相關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收益或虧損之一部份。

收購境外業務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為該境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 2.5 無形資產

已購入電腦軟件許可證初步按成本（包括購買價（扣除任何折扣及回扣）及為準備資產作其擬定用途的其他直接應佔成本）撥充資本。包括僱員成本在內的直接開支（可提升或擴大電腦軟件的性能以超越其規格，且可可靠計量）乃加入軟件的原有成本。與維護電腦軟件有關的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電腦軟件許可證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該等成本於估計可使用年期3至5年內以直線法在綜合損益表中攤銷。

無形資產的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報告日期結束時檢討。任何修訂的影響於出現變動時於損益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產生的開支。

後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用）。入賬列作獨立資產的任何部分之賬面值於替換時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所產生的財政期間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折舊運用直線法計算得出，以於估計可使用年內分配折舊金額。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租賃裝修	剩餘租期或5年（按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	剩餘租期或9年（按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5至10年
傢俱及辦公室設備	3至10年
汽車	3至10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會於各財政年度末作出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賬面值會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的收益及虧損乃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並於綜合損益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內確認。

### 2.7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包括持作長期租賃回報及／或資本增值的租賃樓宇以及持作長期資本增值或現時用途不明及其中的一部分由本集團持作自用的經營租賃項下的土地。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則按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根據最高及最佳用途基準每年釐定的公平值入賬。公平值的變動於損益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7 投資物業 (續)

投資物業須定期進行翻新或裝修。重大翻新及裝修的成本資本化為添置及獲替換部分賬面值乃於損益中撇銷。保養、維修及小型裝修的成本乃於產生時於損益中扣除。

投資物業於出售后，或當永久停止使用該投資物業及預期出售該投資物業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於投資物業出售或報廢時，任何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乃於損益確認。

當且僅當用途變動（以終止自用或開始另一方的經營租賃為證）時，則轉撥至投資物業。當且僅當用途出現變動（以開始自用或開始以出售為目的的發展為證）時，則轉撥出投資物業。

### 2.8 非財務資產減值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資產（如商譽）不會作出攤銷，而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會審閱須作攤銷的資產是否已經減值。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將按可單獨識別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已蒙受減值的非財務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日期就減值是否可以撥回進行檢討。

### 2.9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

#### 2.9.1 分類

本集團將其財務資產劃分為以下計量類別：

- 其後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的財務資產，及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該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財務資產之業務模式以及現金流量合約條款。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9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 (續)

#### 2.9.1 分類 (續)

對於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其收益及虧損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對於非交易性的權益工具投資，其收益及虧損之計量將取決於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是否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而將其指定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僅當管理該等資產之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本集團才對債券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 2.9.2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購入及出售的財務資產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予以確認。倘收取財務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轉移且本集團已將所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則終止確認財務資產。

#### 2.9.3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如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本集團按該財務資產的公平值加直接歸屬於收購該財務資產的交易成本計量。透過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之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

#### 權益工具

本集團以公平值對所有權益投資進行後續計量。如果本集團管理層選擇將權益投資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則當終止確認該項投資時，不會將公平值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已確立收取股息的權利時，該等投資的股息才作為其他收益於損益中予以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予以確認（如適用）。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權益投資之減值虧損（以及減值虧損撥回）不與其他公平值變動單獨列示。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9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 (續)

#### 2.9.4 財務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批准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預計使用年期虧損將於初始確認應收款項時予以確認。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方法採用三階段模型計算虧損撥備。本集團根據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的變化情況，分三個階段計算預期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未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確認為虧損撥備。

第二階段：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被認為未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被確認為虧損撥備。

第三階段：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被視為出現信貸減值。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被確認為虧損撥備。

####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透過將於報告日期風險承擔的違約風險與於批授時的違約風險（已經考慮過去的時間）比較進行評估。「大幅」並非指就統計而言屬大幅，亦非反映出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本集團在評估違約風險是否出現大幅變動時採用定量及定性標準，如逾期30天以上的付款。

#### 信貸減值評估

信貸減值財務資產包括發生信貸事件且處於違約狀態的該等資產。違約是指在本金和利息付款逾期至少90天及／或資產被視作未能支付時（如破產、欺詐或死亡）的該等資產。此定義與內部信貸風險管理及違約的法規定義一致。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10 抵銷財務工具

當有依法可強制執行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財務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財務狀況表呈報其淨額。依法可強制執行權利不可取決於未來事件，並須在一般業務過程中及於集團或交易對手出現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時強制執行。

### 2.11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已提供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倘預期於一年或以內（或在正常業務營運週期的較長時間）收回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則該等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該等款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減值撥備計量。

### 2.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呈列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的金融機構存款以及銀行透支。就持作特定用途的現金而言，會對有關用途的經濟性質及該等項目是否符合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定義進行評估。

### 2.13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份直接應佔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扣減（扣除稅項）。

### 2.14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為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供應商購買貨品或服務的付款責任。倘款項於一年或以內（或在正常業務營運週期的較長時間）到期，則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按非流動負債呈列。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15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交易成本)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的任何差額乃在借款期間使用實際利率法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確立貸款融資所支付的費用於部分或所有融資很可能會獲提取時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有關費用在提取前予以遞延。倘並無證據表明部分或所有融資很可能將獲提取,則有關費用將作為流動服務的預付款項資本化,並在融資相關的期間內攤銷。

於合約中訂明的責任獲履行、取消或失效時,借款自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剔除。已償還或轉移至另一方的財務負債賬面值與已付代價(包括任何已轉讓的非現金資產或已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財務成本。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負債結算遞延至財政年度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 2.16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於完成及準備該資產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期間撥充資本。合資格資產為須經一段相當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

就特定借款,因有符合資格資產的支出而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應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間支銷。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17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乃根據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稅率按即期應課稅收入計算的應付稅項，有關稅項乃根據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務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作出調整。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 (i) 即期所得稅

當前及過往期間的即期所得稅，採用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已頒佈或已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將付予或收自稅務機構的金額確認。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有待詮釋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及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繳納的稅款計提撥備。

#### (ii)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賬面值之間產生的暫時差額於綜合財務報表悉數計提撥備。然而，初步確認商譽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來自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亦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按財政年度結束時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變現有關於遞延所得稅資產或清償遞延所得稅負債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律）而釐定。

僅於未來應課稅金額將可抵銷可動用暫時差額及虧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在公司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及很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有關差額的情況下，不會就於海外業務投資的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以及當遞延稅項結餘涉及同一稅務機構時，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在本集團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抵銷的權利，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會相互抵銷。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17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續)

#### (iii) 投資津貼及類似稅項優惠

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可就合資格資產的投資或與合資格開支有關的投資申請享有特殊扣稅。本集團將該等津貼列作稅項抵免，意味著有關津貼減少應付所得稅及即期稅項開支。

### 2.18 僱員福利

#### (i) 退休福利成本

定額供款計劃為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按強制、合約或自願基準向新加坡中央公積金（「中央公積金」）及香港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等獨立實體繳付固定供款。定額供款計劃確定僱員在退休時將獲得的福利，其中本集團為滿足計劃所確定的福利成本作出供款。對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的供款義務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時期內於損益內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供款一經支付，本集團不再有進一步法定或推定付款責任。向新加坡中央公積金及香港強積金（均屬於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支付的款項，在僱員提供服務而有權獲得供款時確認為支出。

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加由當地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其工資成本的一定比例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供款在應付時於損益扣除。

本集團不會使用由僱主代表於完全歸屬該供款前離開計劃的僱員沒收的供款，以用於減少中央公積金、強積金及由中華人民共和國地方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定的現有供款水準。

#### (ii)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享有的年假均在僱員有權享有有關假期時確認。直至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本集團就僱員因提供服務而產生的年假的估計負債計提應計款項。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19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債務，很可能需要有資源的流出以結算債務及金額能夠可靠估計時，便會確認撥備。惟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債務，其需要在結算中有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則可根據債務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債務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按照管理層就結算報告期末的現有責任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的現值計量。用於釐定現值的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其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的估算和有關債務固有的風險。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 2.20 收入確認

收入按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服務時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

倘合約涉及多項有關銷售的因素，交易價格將基於其獨立售價分配至各履約責任。倘獨立售價不可直接觀察，則根據預期成本加利潤率或經調整市場評估法（取決於是否可得到可觀察資料）進行估計。當或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入。

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或於某一時點轉移，取決於合約的條款與適用於合約的法律規定。

倘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滿足下列條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轉移：

- 提供全部利益，而客戶亦同步收到並消耗有關利益；
- 創建或提升本集團履約時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創建對本集團而言有其他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收回累計至今已完成履約部分的款項。

倘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收入將於整個合約期間參考已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有關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使用五步法確認收入的特定標準的說明如下。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20 收入確認 (續)

#### (a) 建設合約的收入

##### *辨識客戶合約*

本集團是專營基礎設施管道建設及相關工程服務的總承辦商，服務對象以新加坡燃氣、水務、電訊及供電行業為主。倘合約與就受客戶控制的資產進行的工作有關，則本集團將客戶合約分類為建設合約，因此本集團的建設業務創建或提升受客戶控制的資產。

由於本集團承擔主要質量管理及完工責任的建築工程會加以整合，故此本集團主要負責履行合約，並酌情選擇分包商及酌情決定分包商價格。

##### *辨識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本集團須辨識合約中的履約責任。履約責任為合約中就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所作承諾。一般而言，基礎設施管道建設合約將提供採購物料、就建築服務安排分包商及勞工等重大整合服務，且合約內的貨品及服務將相當倚賴其他貨品或服務或與之高度整合。因此，建設合約的不同元素作為單一履約責任入賬。由於建設工程無法獨立區分，因此本集團將所有建設合約視為單一履約責任。

##### *釐定交易價格及按合約的履約責任分配交易價格*

於合約開始時，本集團根據合約條款考慮各種可變因素以及是否存在任何融資部分等因素後釐定交易價格。本集團考慮付款時間表是否與本集團表現相符，以及延遲付款是否出於財務原因。本集團認為建設合約並無重大融資部分，原因為付款時間表與本集團的履約責任息息相關。因此，交易價並無就任何融資部分作出調整。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20 收入確認 (續)

#### (a) 建設合約的收入 (續)

##### *隨實體達成履約責任的時間確認收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透過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當達致下列三項標準其中至少一項標準時，則按時間完成履約責任：(1) 客戶收到並消耗本集團所履行本集團的履約責任提供的利益；(2) 本集團的履約責任創建或提升於資產創建或提升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3) 本集團的履約責任並無創建可供本集團作其他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涉及迄今完成的履約責任的付款有可強制執行權利。由於本集團的履約責任創建或提升於資產創建或提升時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故本集團按時間確認收益。

本集團採用輸入法隨時間逐步確認合約收益，即根據實際產生成本相對估計總成本的比例。

估計合約交易價時考慮到本集團因竣工延期而招致合約罰款或清算賠償的可能性，致使僅當已確認累計收益金額將很可能不會出現重大撥回時方始確認收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合約罰款、清算賠償及合約修訂被視為可變代價，而當合約收益很大可能不會撥回時，將有關金額計入收益。本集團承諾持續重新評估可變代價。

倘於任何時間估計完成合約所需成本超過合約項下代價的餘下金額，則確認撥備。

一般而言，本集團取得合約時並無付出重大成本。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20 收入確認 (續)

#### (a) 建設合約的收入 (續)

隨實體達成履約責任的時間確認收益 (續)

合約資產會於收益金額在不具有無條件收取款項 (應收款項) 權利的情況下按多於已收金額的數額確認時予以確認。合約資產須就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 模式作出評估，並於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分類為應收款項。當客戶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支付代價，則確認合約負債。倘本集團享有無條件權利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收取代價，則亦會確認合約負債。本集團於其已收妥初始訂金、進度款及最終款項所產生代價或在其將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前有權收取有關款項時確認合約負債。在此情況下，亦會確認相應應收款項。就單一客戶合約而言，呈列合約資產淨值或合約負債淨額。就多份合約而言，無關連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會按淨額基準呈列。

應收保留金根據各合約條款結算。當應收保留金部分與未完成合約有關時，則分類為合約資產。於財政年度內，所有應收保留金與未完成合約有關。

#### (b) 建材貿易收入

收入應在將產品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的時點予以確認，即當產品交付給客戶，客戶對產品的銷售途徑及價格有充分的自主權及我們並無尚未履行的義務影響客戶對產品的驗收。貨品付運於當產品運往客戶指定的地點，已將產品過期及損失的風險轉移給客戶，或客戶已按照銷售合同驗收產品，驗收條款已過期或集團有客觀證據表明已履行所有接受驗收。銷售額為扣除增值稅、退貨、索賠和折扣，以及本集團對內銷售後之淨額。

#### (c)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21 每股盈利

#### (i)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財政年度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扣除普通股以外之任何權益成本)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並就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紅利元素作出調整,以及不包括庫存股份。

#### (ii)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調整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數字,計入與潛在攤薄普通股相關的利息及其他融資成本的除所得稅後影響,以及在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轉換的情況下發行的額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 2.22 租賃

租賃按其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予以確認為一項使用權資產及一項相應負債。

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協商且包含廣泛不同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條款(出租人持有之租賃資產之擔保權益除外),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擔保。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固定租賃付款的現值淨額根據合理確定續期選擇權而支付之租賃款項亦納入負債計量之中。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貼現。倘無法可靠釐定該利率(一般屬於本集團租賃),則使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以類似條款、擔保及條件借入獲得類似使用權資產價值資產所需資金所必須支付的利率。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之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之變動及作出任何特定於租賃之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財務費用之間作出分配。財務費用於租期內自損益扣除,以計算出各期間負債餘額之固定週期利率。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22 租賃 (續)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預付款項，及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按直線法以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折舊。

與短期租賃物業和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的租賃。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協商且包含廣泛不同條款及條件。

####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經營租賃的租賃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於收入內確認。獲得一項經營租賃的初步直接成本加至相關資產的賬面值且在租期內按與租賃收入相同的基準確認為費用。相關租賃資產按其性質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本集團無需因採用新租賃準則而對作為出租人持有的資產的會計處理作出任何調整。

### 2.23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視情況而定）批准股息的期間內在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 2.24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保證能夠收到及本集團將遵守一切附帶條件時按公平值確認。

政府補助於匹配其有意補償的有關成本所需期間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25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指：

- (a) 因過往事件而可能引起的債務，有關債務是否確定存在取決於一項或多項並非本集團可完全控制的未來不確定事件會否發生；
- (b) 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的現有債務由於以下原因並無確認：
  - (i) 清償債務不涉及帶有經濟利益之資源流出；或
  - (ii) 債務金額無法充分可靠計量。

或然負債並無於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

## 3.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活動面對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利率及股權價格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項目專注於對業務之必然結果的此類風險的分析、評估、接受及監控。因此，本集團的目標乃實現風險與回報之間的適當平衡並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 (a) 市場風險

#### (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以及以非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本集團於新加坡、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開展業務。每個地點的大部分交易均以各自的當地貨幣結算，即新加坡元（「新加坡元」）、港元（「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a) 市場風險 (續)

##### (i) 外匯風險 (續)

管理層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會採取措施減低貨幣換算風險。本集團透過定期檢討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淨額管理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對沖安排對沖外匯風險。

##### 敏感度

本集團主要面對港元兌坡元匯率變動的風險。損益對匯率變動的敏感度主要源自港元／坡元計值的金融工具。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以下列貨幣計值之負債淨額：	匯率變化 + / - %	對除稅後 溢利的影響 - / + 千坡元
— 港元	4%	248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以下列貨幣計值之資產淨值：	匯率變化 + / - %	對除稅後 溢利的影響 + / - 千坡元
— 港元	2%	14

##### (ii)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來自現行市場利率水平波動對財務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及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

本集團的計息資產及負債為銀行現金、定期存款及借款。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a) 市場風險 (續)

##### (ii) 利率風險 (續)

董事認為，來自銀行結餘的利息收入微不足道，而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因此，並無進行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定期存款及借款以固定利率計息，因此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因此，並無進行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倘浮動利率銀行借款的利率波動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後溢利會有3,000坡元的波動。

#####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的股權投資因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而面臨價格風險，包括匯兌差額。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882,000坡元(二零二零年：無)為上市股權投資，並在公平值層級中歸類為第1級。倘公平值增加／減少23%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201,000坡元(二零二零年：無)。為管理股本證券投資產生的價格風險，本集團多元化其投資組合，並維持具有不同風險狀況的投資組合。

####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因違反其合約責任而令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主要財務資產類別為銀行現金、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定期存款。對於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為僅與具備適當信貸紀錄的客戶交易。對於其他財務資產，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為僅與具備高信貸質素的交易對手交易。

大部分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均存置於信譽良好的銀行。管理層認為，本集團與其往來銀行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該等銀行為領先且信譽良好的銀行，被評估為信貸風險較低。因此，該等結餘並無減值。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b) 信貸風險 (續)

個人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受董事基於持續信貸評估批准的信貸限額限制。交易對手的付款資料及信貸風險由本集團董事持續監察。本集團已作出評估，認為並無產生自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採用通用方法處理其他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認為該等財務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顯著增加。因此，該等財務資產分類為第一階段並視為僅有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考慮到違約歷史及前瞻性因素，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五大客戶令本集團面對集中信貸風險，佔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總額的97% (二零二零年：96%)。本集團主要客戶均為信譽良好的機構，主要包括私營燃氣、水務、電訊及供電公司；及新加坡政府機關，例如專責治理水務及集水區的公營機構。管理層認為，此方面的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運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易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計提可使用年期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已按共有信貸風險特徵及發票日期分組。

預期虧損率乃基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前36個月期間內的銷售付款情況及此期間相應的歷史信用虧損得出。過往虧損率已作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償付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目前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認定其提供服務所在國家的國民生產總值及失業率為最相關的因素，因此根據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調整過往虧損率。

基於上述考慮，本集團預期出現嚴重拖欠行為的可能性不大，且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b) 信貸風險 (續)

當不存在可收回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合理預期時，有關款項予以撇銷。不存在可收回的合理預期跡象包括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及無法支付逾期12個月以上的合約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於經營溢利內呈列為減值虧損淨額。其後收回過往已撇銷的金額將計入同一項目。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各類別虧損撥備詳情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合約資產：	非信貸減值 千坡元	信貸減值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總賬面值	13,564	—	13,564
虧損撥備	—	—	—
賬面淨值	13,564	—	13,564
預期虧損率	0%	—	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合約資產：	非信貸減值 千坡元	信貸減值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總賬面值	13,925	—	13,925
虧損撥備	—	—	—
賬面淨值	13,925	—	13,925
預期虧損率	0%	—	0%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b) 信貸風險 (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各類別虧損撥備詳情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收款項：	非信貸減值 千坡元	信貸減值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總賬面值	7,977	—	7,977
虧損撥備	—	—	—
賬面淨值	7,977	—	7,977
預期虧損率	0%	—	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收款項：	非信貸減值 千坡元	信貸減值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總賬面值	2,949	—	2,949
虧損撥備	—	—	—
賬面淨值	2,949	—	2,949
預期虧損率	0%	—	0%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b) 信貸風險 (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各類別虧損撥備詳情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財務資產，  
不包括銀行現金及固定存款：

	第一階段 千坡元	第二階段 千坡元	第三階段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總賬面值	4,760	–	–	4,760
虧損撥備	–	–	–	–
賬面淨值	4,760	–	–	4,760
預期虧損率	0%	–	–	0%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財務資產，  
不包括銀行現金及固定存款：

	第一階段 千坡元	第二階段 千坡元	第三階段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總賬面值	2,044	–	–	2,044
虧損撥備	–	–	–	–
賬面淨值	2,044	–	–	2,044
預期虧損率	0%	–	–	0%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虧損撥備作出之撥備概無變動（二零二零年：無）。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c)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包括透過內部經營活動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自集團公司融資以及獲取額度充足的信貸融資承諾。

下表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按照相關到期組別分析本集團的財務負債。由於貼現的影響不大，於十二個月內到期的結餘與其賬面結餘相等。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償還 千港元	少於1年 千港元	2至5年 千港元	超過5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借款	-	11,546	7,102	2,597	21,245
租賃負債	-	308	795	3,040	4,143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8,259	-	-	8,259
	-	20,113	7,897	5,637	33,647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償還 千港元	少於1年 千港元	2至5年 千港元	超過5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銀行借款	-	885	406	-	1,291
租賃負債	-	270	-	-	270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	3,612	-	-	3,612
	-	4,767	406	-	5,173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d) 公平值估計

下表按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層級，分析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有關輸入數據乃按下文所述而分類歸入公平值架構內的三個層級：

第1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2級：資產或負債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1級所包括的報價除外）。

第3級：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年末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第1級 千坡元	第2級 千坡元	第3級 千坡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882	-	-
	第1級 千坡元	第2級 千坡元	第3級 千坡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投資物業	-	-	1,020

年內，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重大轉撥。

本集團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釐定公平值所用的估值方法

於各報告期末，董事經計及最近期的獨立估值，更新其對投資公平值的評估。董事在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內釐定投資價值。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d) 公平值估計 (續)

##### 釐定公平值所用的估值方法 (續)

公平值的最佳憑證是類似投資在活躍市場上的現價。倘缺乏有關資料，董事考慮從多個來源收集的資料，包括：

- 不同性質投資於活躍市場之現有價格或類似投資於欠活躍市場之近期價格（經調整以反映各項差異）。
- 根據未來現金流量所作可靠估計預測之經貼現現金流量。
- 資本化收入預測基於一項投資的估計淨市場收入，及來自市場證據分析的一個資本化率。

運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平值計量（第3級）

下表呈列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常性公平值計量之第3級項目變動：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於年初	1,020	1,020
添置	14,300	-
公平值變動	(770)	-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14,550)	-
於年末	-	1,020
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未變現虧損	(770)	-

下表載列有關於年末計量公平值層級中分類為第3級的金融工具時所使用的重大輸入數據的資料。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風險敞口 千坡元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範圍
投資物業	1,020	直接比較法	單位價格	每平方米5,100坡元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e)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資本架構，確保具備最佳資本架構及股東回報，考慮的因素包括本集團未來資金需要及資本效益、當前及預測盈利能力、預測經營現金流量、預測資本開支以及預測策略投資機會。本集團目前並無採納任何正式股息政策。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資產負債比率對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具有重大影響，而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債務總額乃按借款及租賃負債的總和計算。本集團管理資產負債比率，定期監控其流動及預期流動資金需要，並調整資本架構，以反映對本集團產生影響的經濟狀況變動。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	23,043	1,528
權益總額	40,443	37,190
資產負債比率	57.0%	4.1%

由於本年度借款增加，資產負債比率由4.1%增加至57.0%。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借款須遵守兩處物業的貸款與估值比率低於60%及80%（二零二零年：一處物業的貸款與估值比率低於80%）並維持綜合淨值不低於14,000,000坡元（二零二零年：10,000,000坡元）的有關貸款契諾。貸款與估值比率指租賃物業的貸款金額與市值的比率。淨值界定為附屬公司繳入資本與保留溢利的總和。

本公司董事確認，彼等在取得或償還貸款方面並無遇到任何困難，亦無就此違反任何主要契諾。

#### 4. 關鍵會計估計

估計及判斷乃依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相應情況下對未來事件作出視為合理的預期）進行持續評估。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會計估計結果，顧名思義，極少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下文討論相當有可能導致須對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

##### (i) 建設合約收入確認

本集團根據迄今產生的合約成本對比合約估計總成本，按照合約估計完成階段確認收入。估計建設收入乃參考相關合約條款釐定。合約成本主要包括分包成本、物料成本及勞工成本，由管理層根據不時獲主要分包商及供應商提供的報價以及類似項目的過往經驗估計。

於合約執行過程中，管理層會定期審閱和修訂交易價格和合約總成本的估算，例如合約工程的變動及發生索賠的情況。估計交易價格及／或估計總合約成本的變動會導致工程完成進度及管理層知悉造成修訂情況之期間內確認的收入有所調整。重大判斷用於估計完工的總合約成本。按總收入及成本計算的合約實際結果可能高於或低於估計，此舉將影響已確認收入及溢利。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採用輸入法按完工進度估計的合約資產約為1,370,000坡元。倘進行中的合約將產生的總合約成本高於／低於管理層估計值的5%，則本集團的收入及合約資產將分別減少／增加280,000坡元及69,000坡元。倘進行中的合約將產生的總合約成本高於管理層估計值的5%，本集團將就繁重合約確認額外撥備507,000坡元。

##### (ii) 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撥備需要重大判斷。多項交易及計算的最終結果尚不確定。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初始入賬的金額，則該差額將影響釐定有關金額期間的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與若干暫時差額及稅務虧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於管理層認為未來應課稅溢利很可能用於抵銷可動用的暫時差額或稅務虧損時確認。其實際動用結果或有不同。

## 5 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監督其經營分部的經營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

主要經營決策者被確定為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從業務角度考慮分部。本集團有兩（二零二零年：一）個經營分部合資格作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項下的呈報分部，而執行董事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作定期審閱用作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資料。

執行董事透過計量除所得稅前溢利評估表現，並認為所有業務均納入兩個分部。

	分部收益		分部業績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建設合約	37,247	27,284	9,135	4,423
建材貿易	6,203	—	845	—
分部總額	43,450	27,284	9,980	4,423
其他收入			3,017	703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1,420)	654
行政開支			(7,152)	(3,864)
財務成本			(371)	(63)
除所得稅前溢利			4,054	1,853

下文附註6所呈報收入指與第三方進行的交易，並以與綜合損益表一致的方式向執行董事呈報。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一名（二零二零年：兩名）客戶單獨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客戶各自貢獻收入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客戶A	31,392	19,809
客戶B	不適用	3,089

## 5 分部資料 (續)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建設合約分部及建材貿易分部之資產總值分別為54,633,000坡元及17,008,000坡元（二零二零年：建設合約分部38,896,000坡元及建材貿易分部零坡元）。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於新加坡及香港之非流動資產總值（不包括按金）分別為24,774,000坡元及567,000坡元（二零二零年：於新加坡9,866,000坡元及於香港零坡元）。

## 6 客戶合約收入

### (a) 客戶合約收入明細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b>建設合約收入</b>		
與以下項目有關的建設合約：		
— 燃氣	35,424	21,414
— 水務	1,761	5,729
— 電纜	62	141
	<b>37,247</b>	27,284
<b>建材貿易收入</b>		
建材	6,203	—
總計	<b>43,450</b>	27,284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處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入：		
於一段時間確認		
— 建設合約收入	37,247	27,284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 建材貿易收入	6,203	—
	<b>43,450</b>	27,284



## 6 客戶合約收入 (續)

### (a) 客戶合約收入明細 (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建設合約收入 千坡元	建材貿易收入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地區市場：			
— 新加坡	37,247	—	37,247
— 香港	—	6,203	6,203
	<u>37,247</u>	<u>6,203</u>	<u>43,450</u>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建設合約收入 千坡元	建材貿易收入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地區市場：			
— 新加坡	27,284	—	27,284
	<u>27,284</u>	<u>—</u>	<u>27,284</u>

### (b) 客戶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的客戶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合約資產總額：		
— 建設合約	<u>13,564</u>	<u>13,925</u>
合約負債總額：		
— 建設合約	<u>—</u>	<u>(447)</u>

合約資產指固定價格的專業管道建設合約。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於協定付款時間前提供的服務較少導致合約資產結餘減少。

於年末並無就專業管道建設合約確認合約負債，原因為於年末並無合約活動的預付款項。

## 6 客戶合約收入 (續)

### (c) 未履行履約責任

下表顯示合約產生的未履行履約責任及本集團預期確認為收入的時間：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建設合約收入 千坡元	建材貿易收入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分配至部分或全部未履行合約的 交易價總額：			
— 財政年度後一年內	34,064	—	34,064
— 財政年度後二至五年內	16,847	—	16,847
— 財政年度後超過五年	5,938	—	5,938
	<b>56,849</b>	<b>—</b>	<b>56,849</b>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建設合約收入 千坡元	建材貿易收入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分配至部分或全部未履行合約的 交易價總額：			
— 財政年度後一年內	16,393	—	16,393
— 財政年度後一至兩年內	1,140	—	1,140
— 財政年度後超過兩年	10	—	10
	<b>17,543</b>	<b>—</b>	<b>17,543</b>

## 6 客戶合約收入 (續)

### (d) 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合約資產總額：		
— 建設合約	4,229	2,949
— 建材貿易	3,748	—
	<b>7,977</b>	<b>2,949</b>

## 7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租金收入	133	33
利息收入	5	174
政府資助	2,125	86
保險索賠	79	34
其他	675	376
	<b>3,017</b>	<b>703</b>

## 8 其他 (虧損) / 收益淨額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的未變現收益	15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已變現收益	1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5	—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522)	—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的未變現虧損	(770)	—
匯兌 (虧損) / 收益	(167)	654
	<b>(1,420)</b>	<b>654</b>

## 9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建設營運項下的物料成本	7,400	5,660
已售建材成本	5,358	–
分包成本	4,189	3,891
運輸成本	402	429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83	185
– 非審計服務	–	5
招待開支	31	38
租金開支	957	43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6)	3,313	2,027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8)	40	39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17)	362	489
專業費用	1,632	426
汽車相關開支	771	913
維修保養開支	389	786
僱員福利成本(附註10)	11,329	10,185
保險開支	214	21
項目申報費	1,723	–
印花稅	424	–
其他開支	1,905	1,194
<b>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總額</b>	<b>40,622</b>	<b>26,725</b>

## 10 僱員福利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工資及薪金	10,930	9,829
界定供款計劃的僱主供款	399	356
	<b>11,329</b>	<b>10,185</b>

## 10 僱員福利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續）

### (a) 福利及董事權益

#### (i) 董事薪酬

各董事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載列如下：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界定供款計劃 的僱主供款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b>執行董事</b>					
徐源華先生（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	-	336	18	300	654
馮嘉敏女士（聯席主席）（附註i）	-	33	-	-	33
徐源利先生（附註ii）	-	206	16	150	372
徐鴻勝先生（附註ii）	-	192	20	1,566	1,778
駱嘉豪先生（附註iii）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徐俊傑先生	40	-	-	-	40
詹舜全先生	40	-	-	-	40
朱志乾先生	40	-	-	-	40
石峻松先生（附註iii）	4	-	-	-	4
邱越先生（附註iii）	4	-	-	-	4
唐永智先生（附註iii）	11	-	-	-	11
	<b>139</b>	<b>767</b>	<b>54</b>	<b>2,016</b>	<b>2,976</b>

附註i：馮嘉敏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獲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獲委任為聯席主席。

附註ii：徐源利先生及徐鴻勝先生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附註iii：唐永智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駱嘉豪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而石峻松先生及邱越先生各自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10 僱員福利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續）

### (a) 福利及董事權益（續）

#### (i) 董事薪酬（續）

各董事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載列如下：

	袍金 千坡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坡元	界定供款計劃 的僱主供款 千坡元	酌情花紅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b>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b>執行董事</b>					
徐源華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	252	13	150	415
徐源利先生	-	211	13	75	299
徐鴻勝先生	-	144	16	75	235
<b>非執行董事</b>					
馮嘉敏女士（附註(iii)）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徐俊傑先生	40	-	-	-	40
詹舜全先生	40	-	-	-	40
朱志乾先生	40	-	-	-	40
	<u>120</u>	<u>607</u>	<u>42</u>	<u>300</u>	<u>1,069</u>

附註iii：馮嘉敏女士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董事本年度並無訂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上述所列薪酬指該等董事以彼等作為本公司或營運附屬公司僱員的身份自本集團收取的薪酬，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 10 僱員福利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續）

### (a) 福利及董事權益（續）

#### (ii) 董事退休及終止福利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因提供有關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管理的其他服務而收取或應收退休福利（二零二零年：無）。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因提前終止受聘而獲支付任何補償（二零二零年：無）。

#### (iii) 就獲提供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董事出任本公司董事而向董事的任何前僱主支付任何款項（二零二零年：無）。

#### (iv) 有關以董事、董事控制的法團及其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除附註32(b)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以董事、董事控制的法團及其關連實體為受益人而訂立任何其他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二零二零年：無）。

#### (v)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除附註32(b)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末或任何時間並無存續本集團訂立之就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而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二零年：無）。

### (b) 五大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五大最高薪酬人士分別包括三名董事，其薪酬反映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附註10(a)呈列的分析（二零二零年：三名）。已付／應付餘下兩名人士的薪酬如下（二零二零年：兩名）：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工資及薪金	168	201
花紅	600	86
界定供款計劃的僱主供款	20	33
	<b>788</b>	<b>320</b>

## 10 僱員福利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續）

### (b) 五大最高薪酬人士（續）

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b>薪酬範圍</b>		
0港元至1,000,000港元	-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
	<b>2</b>	<b>2</b>

概無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收取本集團任何酬金，作為招攬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後的報酬或離職補償。

## 11 財務成本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租購負債	30	40
租賃負債	48	12
定期貸款	218	11
債券	75	-
	<b>371</b>	<b>63</b>

## 12 所得稅開支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集團公司之稅項已就財政年度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新加坡法定企業所得稅率17%（二零二零年：17%）計提撥備。本集團旗下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集團公司就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適用的稅率為8.25%，餘下為16.5%。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集團公司適用的稅率為25%。由於海外公司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海外稅項。



## 12 所得稅開支 (續)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新加坡利得稅		
本年度	1,138	413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4)	(61)
	1,064	352
遞延所得稅 (附註25)	(264)	(67)
	800	285

除稅前溢利的稅項與使用新加坡所得稅標準稅率將產生的理論金額之間的差異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4,054	1,853
按17% (二零二零年：17%) 稅率計算的稅項	689	315
其他司法權區不同稅率的稅務影響	(7)	-
毋須扣稅收入	(189)	-
不可扣稅開支	266	68
未確認稅項虧損	21	-
稅項優惠	-	(7)
部分稅項豁免	(17)	(17)
過往年度的超額撥備	(74)	(61)
其他	111	(13)
	800	285

## 12 所得稅開支 (續)

附註：

- (i) 稅項優惠與經批准捐贈的可扣減稅項相關，經批准捐贈允許實體就經批准捐贈申請削減2.5倍稅項。
- (ii) 部分稅項豁免與就截至二零二零年止財政年度內首10,000坡元正常應收收入豁免75%稅項及進一步就其後190,000坡元正常應收收入豁免50%稅項有關(二零一九年：首10,000坡元正常應收收入豁免75%稅項及進一步就其後290,000坡元正常應收收入豁免50%稅項)。
- (iii) 退稅與就各新加坡註冊成立實體截至二零一九年止財政年度的應付稅項削減稅項上限10,000坡元有關。
- (iv) 未確認稅項虧損84,000坡元乃來自中國且可用作抵消未來溢利。董事認為由於稅項虧損無法動用，因此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稅項虧損將於二零二三年屆滿。

## 13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254	1,568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920,000	920,000
每股基本盈利(新加坡仙)	0.35	0.17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 (b) 攤薄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概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4. 股息

董事議決不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 15. 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彼等的股本僅包括本集團直接持有的普通股，所持所有權比例等於本集團持有的投票權。註冊成立或註冊所在國家亦為彼等的主要營業地點。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	股本詳情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營業務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b>本公司直接持有：</b>					
合瑜有限公司（「合瑜」）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	1股 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	100%	100%	投資控股
Pioneer Galaxy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二日	10,000股 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	100%	-	投資控股
Jumbo Harvest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日	1股 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	100%	-	暫無營業
<b>本公司間接持有：</b>					
HSC Pipeline Engineering Pte. Ltd.	新加坡， 一九九三年一月十三日	1,500,000股 每股面值1坡元的股份	100%	100%	基礎設施管道建設 及相關工程服務
卓航（香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	10,000股， 共10,000港元	100%	-	建材貿易
內蒙古城市環保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五日	註冊股本為 10,000,000港元； 繳足：無	100%	-	暫無營業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裝修 千坡元	租賃物業 千坡元	廠房及機器 千坡元	傢俬及辦公設備 千坡元	汽車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b>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b>						
成本	393	4,631	10,741	236	6,376	22,377
累計折舊	(393)	(4,118)	(5,372)	(163)	(2,680)	(12,726)
賬面淨值	-	513	5,369	73	3,696	9,651
<b>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	513	5,369	73	3,696	9,651
添置	-	-	646	25	276	947
出售						
— 成本	-	-	(26)	(23)	(185)	(234)
— 累計折舊	-	-	9	21	162	192
撇銷						
— 成本	-	-	-	(2)	-	(2)
— 累計折舊	-	-	-	2	-	2
折舊	-	(513)	(972)	(35)	(507)	(2,027)
年末賬面淨值	-	-	5,026	61	3,442	8,529
<b>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b>						
成本	393	4,631	11,361	236	6,467	23,088
累計折舊	(393)	(4,631)	(6,335)	(175)	(3,025)	(14,559)
賬面淨值	-	-	5,026	61	3,442	8,529
<b>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	-	5,026	61	3,442	8,529
添置	170	-	2,377	84	253	2,884
轉撥自投資物業	-	14,550	-	-	-	14,550
出售						
— 成本	-	-	-	(3)	(210)	(213)
— 累計折舊	-	-	-	-	143	143
撇銷						
— 成本	-	-	(3,046)	-	(5)	(3,051)
— 累計折舊	-	-	2,524	-	5	2,529
折舊	(19)	(114)	(2,634)	(41)	(505)	(3,313)
匯兌調整	(3)	-	-	-	-	(3)
年末賬面淨值	148	14,436	4,247	101	3,123	22,055
<b>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b>						
成本	560	19,181	10,692	317	6,505	37,255
累計折舊	(412)	(4,745)	(6,445)	(216)	(3,382)	(15,200)
賬面淨值	148	14,436	4,247	101	3,123	22,055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折舊開支3,129,000坡元(二零二零年:1,469,000坡元)及184,000坡元(二零二零年:558,000坡元)已分別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

計入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添置乃根據租購收購的廠房及機器以及汽車,詳情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廠房及機器	1,859	330
汽車	146	328
	<b>2,005</b>	<b>658</b>

根據租購持有的廠房及機器以及汽車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b>按賬面淨值</b>		
廠房及機器	1,879	995
汽車	334	1,795
	<b>2,213</b>	<b>2,790</b>

賬面值為14,436,000坡元之租賃物業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得定期貸款。有關詳情載列於附註29(i)。

## 17.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該附註提供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資料。

###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b>使用權資產</b>		
租賃土地	2,783	46
樓宇	-	222
辦公室	366	-
汽車	128	-
	<b>3,277</b>	<b>268</b>
<b>租賃負債</b>		
流動	243	268
非流動	3,061	-
	<b>3,304</b>	<b>268</b>

### (b) 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的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b>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b>		
租賃土地	138	75
樓宇	166	414
辦公室	46	-
汽車	12	-
	<b>362</b>	<b>489</b>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	48	12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	957	437

本年度添置的使用權資產為3,371,000坡元（二零二零年：118,000坡元）。本年度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1,660,000坡元（二零二零年：951,000坡元）。

### (c)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入賬方法

本集團租用員工宿舍及向政府租賃土地。宿舍租約一般固定為一年，但可能有下文所述的延長選擇權，而土地租約一般固定為32年。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協商且包含不同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條款，惟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擔保。

**17.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續)****(d) 續租及終止選擇權**

本集團訂立的若干租賃載有續租及終止選擇權。該等條款用於在管理合約方面盡量提升營運的靈活度。

**18. 無形資產**

## 電腦軟件

千坡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成本	112
累計攤銷	(35)

賬面淨值	77
------	----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7
添置	11
攤銷	(39)

年末賬面淨值	49
--------	----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四月一日**

成本	123
累計攤銷	(74)

賬面淨值	49
------	----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49
攤銷	(40)

年末賬面淨值	9
--------	---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123
累計攤銷	(114)

賬面淨值	9
------	---

## 19. 投資物業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按公平值		
於年初	1,020	1,020
添置	14,300	-
於綜合損益確認的公平值虧損	(770)	-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14,550)	-
於年末	-	1,020

以下金額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租金收入	133	33
賺取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直接經營開支	(40)	(15)

下表分析本集團於初步確認後按公平值計量並根據公平值計量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歸入公平值層級第三級的投資物業。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投資物業	-	1,020



## 19. 投資物業 (續)

投資物業包括：

概況	平方米面積	年期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投資物業	200	自二零一一年六月起60年	-	1,020

附註：

- (a) 投資物業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總值為1,020,000坡元已抵押以獲取銀行借款，詳情於附註29披露。
- (b)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根據經營租賃租予非關聯人士。有關租予非關聯人士的經營租賃詳情，請參閱附註31。

有關敏感度分析及估值方法的詳情載於附註3(d)。

## 20. 按類別劃分的財務工具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b>財務資產</b>		
<b>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b>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882	-
<b>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b>		
—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2,737	3,090
— 定期存款	102	1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912	15,619
	<b>24,751</b>	18,809
	<b>25,633</b>	18,809
<b>財務負債</b>		
<b>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負債</b>		
—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8,259	3,612
— 借款	19,739	1,260
— 租賃負債	3,304	268
	<b>31,302</b>	5,140

## 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投資	882	—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按行業劃分：		
生產—原材料	288	—
租賃	594	—
	882	—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已變現收益	19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的未變現收益	15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收益淨值	34	—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為以港元列示的非貨幣性財務資產（二零二零年：無）。

##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b>流動：</b>		
貿易應收款項	7,977	2,949
預付款項、遞延開支、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應收補助	—	190
— 預付款項	686	146
— 付予供應商的訂金	8,712	—
— 遞延開支	—	170
— 訂金	592	141
— 其他應收款項	2,605	—
	<b>20,572</b>	<b>3,596</b>
<b>非流動：</b>		
購買物業的不可退還按金	—	1,854
購買一間附屬公司的訂金	1,563	—
	<b>22,135</b>	<b>5,450</b>

本集團一般授予其客戶介乎30至45日的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1至30日	7,499	2,712
31至60日	471	1
61至90日	7	236
	<b>7,977</b>	<b>2,949</b>

## 22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坡元	5,392	5,450
港元	15,017	-
人民幣	1,726	-
	<b>22,135</b>	<b>5,450</b>

過往，由於本集團客戶主要包括(i)私營燃氣、水務、電訊及供電公司；及(ii)新加坡政府機關，例如專責治理水務及集水區的公營機構，故本集團因客戶信貸風險產生的虧損極微。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憑藉收購一家香港附屬公司，本集團的客戶已進一步拓展至香港私營建築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客戶的預期信貸虧損率均為0%，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本集團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將應收款項分類，以評估預期信貸虧損。因此，本集團認為，經考慮客戶於一段時間內定期償還應收款項的往績紀錄及各財政年度的經濟環境前景，預期信貸虧損率於整個財政年度維持一致。本集團估計於財政年度的實際信貸虧損率並無重大變動。

## 23 合約資產／(負債)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包括：		
流動		
合約資產	13,564	13,925
合約負債	-	(447)
	<b>13,564</b>	<b>13,478</b>

## 23 合約資產／（負債）（續）

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有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有關，以交換報告日期於建設合約的已履約責任。合約負債主要與本集團向客戶轉移本集團已收取客戶代價（或到期代價）之服務的責任有關。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保留金262,000坡元（二零二零年：242,000坡元）計入合約資產。

應收保留金為無抵押、免息及可於個別合約的保修期結束後收回。

本集團認為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極微，原因為本集團客戶為信譽良好的機構。

##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為呈列綜合現金流量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下列內容：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銀行現金	<b>11,912</b>	15,619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以下貨幣計值：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新加坡元	<b>10,277</b>	14,589
美元	<b>15</b>	33
港元	<b>1,423</b>	997
人民幣	<b>197</b>	-
	<b>11,912</b>	15,619

##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續)

### (b) 定期存款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以新加坡元計值的定期存款	102	100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定期存款的年利率介乎於0.15%至1.40% (二零二零年：0.42%)，為本集團附屬公司銀行融資之擔保。

## 25 遞延所得稅負債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將於一年後結清	813	1,077

年內就加速稅項折舊的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於年初	1,077	1,144
計入綜合損益表	(264)	(67)
於年末	813	1,077

## 26 股本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本公司法定股本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100,000	100,000
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92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9,200	9,200
以新加坡元計值	1,589	1,589

## 27 儲備

	股份溢價 千坡元	合併儲備 千坡元	滙兌儲備 千坡元	保留溢利 千坡元	總計 千坡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17,138	1,500	-	15,395	34,033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568	1,568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四月一日之結餘	17,138	1,500	-	16,963	35,601
年度溢利	-	-	-	3,254	3,254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	-	(1)	-	(1)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7,138	1,500	(1)	20,217	38,854

## 28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貿易應付款項	4,163	3,055
其他應付款項：		
— 應付商品服務稅	478	55
— 已收客戶墊款	10	6
— 應付雜項費用	196	86
遞延收入	—	190
預提開支	479	230
預提貿易相關費用	1,084	241
預提僱員福利開支	1,859	163
	<b>8,269</b>	<b>4,026</b>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1至30日	2,449	1,498
31至60日	1,257	907
61至90日	438	343
超過90日	19	307
	<b>4,163</b>	<b>3,055</b>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坡元	8,089	4,026
港元	150	—
人民幣	30	—
	<b>8,269</b>	<b>4,026</b>



## 29 借款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銀行借款－定期貸款 (附註(i))	9,503	393
租購負債 (附註(ii))	1,401	867
債券 (附註(iii))	6,848	—
其他借款 (附註(iv))	1,987	—
借款總額	19,739	1,260
其中：		
－流動負債	10,875	861
－非流動負債	8,864	399
	19,739	1,260

## (i) 銀行借款－定期貸款

於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償還定期貸款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銀行借款		
非即期，有抵押		
－須於一年後但兩年內償還	5,604	112
－須於兩年後但五年內償還	2,355	182
	7,959	294
即期，有抵押		
－須於一年內償還	1,544	99
	9,503	393

本集團定期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乃以新加坡元計值。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定期貸款以租賃物業（二零二零年：投資物業）及本公司企業擔保作抵押。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固定年利率1.68%及2.25%（二零二零年：2.25%及2.58%）計息。

## 29 借款 (續)

### (ii) 租購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償還租購負債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 一年內	496	762
— 須於一年後但兩年內償還	905	105
	<b>1,401</b>	867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購負債的實際利率按年利率介乎2.82%至3.04%（二零二零年：3.05%至3.31%）計息。

### (iii) 債券

於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償還已發行債券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 一年內	6,848	—

本集團債券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乃以港元計值。

無抵押債券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發行。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債券按固定年利率6%（二零二零年：零）計息及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到期。

### (iv) 其他借款

於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償還其他借款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 一年內	1,987	—

本集團其他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乃以人民幣計值。

其他借款為無抵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按固定年利率10%（二零二零年：零）計息。

##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經營(所用)／所得的現金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4,054	1,853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8	(5)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	3,313	2,027
無形資產攤銷	18	40	3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	362	489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522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 已變現收益	21	(19)	—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的未變現虧損	19	77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的 未變現收益	21	(15)	—
利息收入		(5)	(174)
財務成本	11	371	63
未變現匯兌差額		18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9,406	4,297
營運資金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變動		(13,825)	(3,461)
合約資產／(負債)變動		(86)	1,492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變動		3,672	(1,917)
經營(所用)／所得的現金		(833)	411

### 3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續)

#### (b) 債務淨額之對賬

	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				
	定期貸款 千坡元	租購負債 千坡元	租賃負債 千坡元	債券 千坡元	其他借款 千坡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2,494	1,525	652	-	-
添置	-	658	118	-	-
本金付款	(2,101)	(1,316)	(502)	-	-
已付利息	(11)	(40)	(12)	-	-
利息開支	11	40	12	-	-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四月一日之債務淨額	<b>393</b>	<b>867</b>	<b>268</b>	-	-
添置	<b>11,634</b>	<b>1,635</b>	<b>3,371</b>	<b>6,848</b>	<b>4,307</b>
本金付款	<b>(890)</b>	<b>(1,101)</b>	<b>(335)</b>	-	<b>(4,864)</b>
已付利息	<b>(83)</b>	<b>(30)</b>	<b>(48)</b>	-	<b>(29)</b>
利息開支	<b>189</b>	<b>30</b>	<b>48</b>	<b>75</b>	<b>29</b>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融資	<b>(1,633)</b>	-	-	-	-
收購附屬公司	-	-	-	-	<b>2,544</b>
非現金變動	<b>(107)</b>	-	-	<b>(75)</b>	-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b>9,503</b>	<b>1,401</b>	<b>3,304</b>	<b>6,848</b>	<b>1,987</b>

#### (c)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已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	<b>70</b>	4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b>5</b>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b>75</b>	42

### 31 承擔

#### (a) 經營租賃承擔－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向非關連方出租投資物業。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報告日期已訂約但未確認為應收款項的未來最低租賃應收款項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一年內	-	14

#### (b) 資本承擔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2,870

### 32 關聯方交易

#### (a) 關聯方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倘其中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或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在進行財務及營運決策時行使重大影響力，則被視為關聯方，反之亦然。關聯方可能為個人（即主要管理層成員、重大股東及／或彼等的近親）或其他實體，包括本集團屬個人的關聯方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倘各方受共同控制則亦被視為關聯方。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徐源華，彼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聯席主席。

## 32 關聯方交易 (續)

### (a) 關聯方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續)

本公司董事認為，下列公司為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本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A+ Officers Security Pte Ltd	共同董事及股東

### (b) 與關聯方交易

於綜合財務報表另行披露者除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的交易如下：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交易		
一名關聯方收取的技術服務費用：		
– A+ Officers Security Pte Ltd	1,992	12

由於徐源華先生及其直系親屬概無持有A+ Officers Security Pte Ltd 30%或以上權益，故上述關聯方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持續關連交易。

### (c)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本公司執行董事視為主要管理人員。有關主要管理人員酬金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a)披露。

### 33 業務合併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本集團已完成收購卓航（香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目的是將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擴展至香港。

已轉讓代價：千坡元

現金	2
----	---

確認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暫時性公平值金額如下：

	千坡元
其他應收款項	2,860
銀行結餘及現金	75
借款	(2,543)
其他應付款項	(390)

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2
-----------	---

	千坡元
已付代價	(2)
加：所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75
收購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73

於收購日期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所收購業務向本集團貢獻收入約6,203,000坡元及溢利淨額約150,000坡元。

倘收購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進行，則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備考收入及溢利將分別為約43,450,000坡元及3,578,000坡元。

###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 千坡元	二零二零年 千坡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於一間附屬公司投資	<b>18,906</b>	18,893
	<b>18,906</b>	18,893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	<b>30</b>	30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b>21,074</b>	6,0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4</b>	8,931
	<b>21,128</b>	14,995
<b>資產總值</b>	<b>40,034</b>	33,888
<b>權益</b>		
股本	<b>1,589</b>	1,589
股份溢價	<b>17,138</b>	17,138
資本儲備	<b>18,893</b>	18,893
累計虧損	<b>(4,639)</b>	(3,934)
<b>權益總額</b>	<b>32,981</b>	33,686
<b>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205</b>	202
借款－債券	<b>6,848</b>	-
<b>負債總額</b>	<b>7,053</b>	202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40,034</b>	33,88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核，並代其簽署。

董事

董事



### 34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續)

#### (a) 本公司股本及儲備變動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1,589	17,138	18,893	(3,805)	33,815
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129)	(129)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四月一日之結餘	1,589	17,138	18,893	(3,934)	33,686
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	(705)	(705)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589	17,138	18,893	(4,639)	32,981

### 35 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以及獲頒放債人牌照的公司萬事佳財務有限公司。萬事佳財務有限公司將於香港從事放債業務，此舉將進一步有助於本集團於香港擴大業務經營。股份轉讓已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完成。

### 36 COVID-19的影響

自二零二零年初COVID-19疫情爆發以來，新加坡政府已採取一系列防控措施，包括實施「阻斷措施」降低COVID-19傳播。該措施包括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關閉工作場所，除基本服務及其相關供應鏈以及構成全球供應鏈一部分的實體外，無法通過在家遠程辦公或其他方式進行的商業活動一律暫停。

本集團已採取防控措施降低COVID-19疫情對本集團營運造成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靈活的居家辦公方案及採購疫情防控物資。

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本集團管理層已根據綜合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條件並考慮COVID-19的情況，評估其非財務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及是否須對其財務資產計提任何信貸虧損撥備。基於所進行的評估結果，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減值費用，亦無須計提任何信貸虧損撥備。